臺大歷史學報第 50 期
2012 年 12 月，頁 109-153

BIBLID1012-8514(2012)50p.109-153
2012.4.9 收稿，2013.2.8 通過刊登

乾隆二十五～二十六年朝鮮使節與安南、南掌、琉球三國人員於北京之交流

沈　玉　慧*

提　要

朝鮮王朝（1392-1910）後期對外往來的國家僅限於清朝和日本，而派遣通信使前往日本的次數不多，所獲訊息有限，因此朝鮮蒐集清朝、其他朝貢國與西洋的相關訊息，多是透過前往北京的朝貢使節，而與外國人員直接接觸是朝鮮使節取得該國情報的主要方式之一。

朝鮮使節與琉球、安南兩國使節間的交流活動，已有相關研究，然清朝的朝貢國尚有暹羅、南掌、緬甸及蘇祿等國，且琉球除了朝貢使節外，另派遣人員前往北京國子監就讀。因此，朝鮮使節在停留北京期間有機會與各國人員會面，並展開交流。近年東亞海域研究多關注非官方的商人與漂流民之研究，本文探討各朝貢國人員間的交流活動，應有助了解東亞各國間的相互認識。此外，朝貢國人員間的往來實是衍生自朝貢體制，因此清朝對於此交流活動的態度亦值得關注。

乾隆二十五年（1760），適逢朝鮮、安南、南掌遣使進貢，琉球派遣官生入學北京國子監，各國人員因而有機會接觸往來。本文欲以乾隆二十五年底至隔年二月，朝鮮使節與安南使節、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在北京的往來，探討朝鮮使節與各國人員間的交流，及清朝對於朝貢國人員此類交流活動的態度。

關鍵詞：朝鮮　安南　琉球　南掌　使節交流　情報收集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日本九州大學大學院人文科學府歷史空間論東洋史學博士後期課程博士生
〒812-8581 日本福岡縣福岡市東區箱崎 6-19-1；E-mail: jadeshenjp@gmail.com.

一、前言
二、各國人員與交流概況介紹
三、朝鮮使節與各國人員之交流
四、朝鮮使節的情報收集活動與清政府對朝貢國人員的管理
五、結語

一、前言

朝鮮王朝（1392-1910）後期對外往來的國家僅限於清朝和日本，派遣通信使至日本的次數僅 12 次，而遣使至清朝的次數約為 500 次，[1]於對外往來有限的情況下，朝鮮多透過朝貢使節取得清朝、[2]朝貢各國[3]及

1 據全海宗統計，達 600 餘次，參見〔韓〕全海宗，《韓中關係史研究》（漢城：一潮閣，1977），頁 71。夫馬進和林基中則指出，全海宗將年貢使兼謝恩使的兼使使節團等重複計算，若減去該數，則遣使次數約為 500 次左右，見〔日〕夫馬進，〈日本現存朝鮮燕行録解題〉，《京都大學文學部研究紀要》第 42 號（2003，京都），頁 129；〔韓〕林基中，《연행록 연구（燕行錄研究）》（首爾：일지사，2002），頁 10-11。

2 明末清初收集中國情報之相關研究，參見張存武，〈朝鮮對清外交機密費之研究〉，原載《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5 期（1976，臺北），頁 409-446，後收入氏著，《清代中韓關係論文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頁 86-146；〔日〕松浦章，〈朝鮮使節の琉球通事より得た台湾鄭経・琉球情報〉，《南島史學》第 63 號（2004，東京），頁 1-13；伍躍，〈朝貢関係と情報収集——朝鮮王朝対中国外交を考えるに際して〉，收入夫馬進編，《中国東アジア外交交流史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學術出版社，2007），頁 185-220 等文。臺灣相關情報的收集，則有〔日〕松浦章，〈清代朝鮮使節の台湾情報・林爽文の乱について〉，《南島史學》第 65・66 號（2005，東京），頁 36-47；清末情報收集則有：〔韓〕閔斗基，〈一九世紀後半朝鮮王朝의 對外危機意識－第一次、第二次中英戰爭과 異樣船出沒에의 對應〉，《東方學志》第 152 輯（1986，首爾），頁 259-279；〔日〕三好千春，〈アヘン戦争に関する燕行使情報〉，《史艸》第 30 期（1989，東京），頁 28-62；三好千春，〈アヘン戦争に関する燕行使の情報源〉，《寧楽史苑》第 35 號（1990，奈良），頁 21-32；〔韓〕河政植，〈燕行情報와 朝鮮王朝의 太平天國認識의 政治的背景〉，《歷史學報》第 145 輯（1995，首爾），頁 147-194；〔韓〕河政植，〈阿片戰爭과 朝鮮・日本〉，《近代中國研究》第 2 輯（2001，首爾），頁 23-56。另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西洋[4]情報。朝鮮使節收集各國情報的方式，包括直接與外國人員交流；購買中國的書籍、塘報、京報；與清朝的文人、官吏往來等，其中與外國人員交流筆談是直接取得該國情報的主要方式之一。

若適逢朝貢國同年遣使前往北京，各國使節多一同參與各項活動，接觸機會亦多。清代進貢次數分屬一、二位的朝鮮及琉球，兩國使節於北京會面次數約為 50 餘次，包括直接交談 18 次。朝鮮使節和隨行人員藉由與琉球使節、通事及隨行人員交流，獲得漂流民、對外關係、歷史、官制、科舉制度、刑罰、風俗等情報。[5]

清朝的朝貢國除了朝鮮、琉球以外，尚有安南、暹羅、南掌、緬甸及蘇祿[6]。其中朝鮮與安南兩國使節間的交流，多為詩文唱和，因此清水

張存武〈清代中國對朝鮮文化之影響〉一文對於朝鮮透過朝鮮使節獲取中國、西學、曆學等各項情報亦有討論，見氏著，《清代中韓關係論文集》，頁 304-381。

3 〔韓〕河宇鳳，〈文物交流と相互認識〉，該文首見於河宇鳳、孫承喆、李薰、閔德基、鄭成一，《朝鮮과 琉球》（首爾：아르케，1999），後收入〔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歷史の深淵を探る》（宜野灣：榕樹書林，2011），頁 161-198；沈玉慧，〈清代朝鮮使節在北京的琉球情報收集〉，《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2011，臺北），頁 155-190。

4 〔日〕鈴木信昭，〈朝鮮に伝来した漢訳天主教書—1801 年辛酉教難の時期まで〉，《朝鮮學報》第 154 輯（1995，天理），頁 57-95；鈴木信昭，〈朝鮮肅宗三十四年描画入り『坤輿萬國全圖』攷〉，《史苑》第 63 卷第 2 號（2003，東京），頁 6-35；鈴木信昭，〈朝鮮に伝来した利瑪竇『両儀玄覧図』〉，《朝鮮學報》第 201 輯（2006，天理），頁 1-30；〔韓〕姜在彦著，鈴木信昭譯，《朝鮮の西学史》（東京：明石書店，1996）；三好千春，〈燕行使のロシア認識〉，《駿台史學》第 96 號（1996，東京），頁 117-146；三好千春，〈暦と天主教：北京のイエズス会士に関する燕行使情報〉，《カトリック研究》第 75 號（2006，東京），頁 161-191。

5 沈玉慧，〈清代朝鮮使節在北京的琉球情報收集〉，《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頁 155-190；沈玉慧，〈清代朝鮮燕行使による琉球情報の収集——使節交流を中心として〉，即將刊登於《東洋學報》第 94 卷第 4 號（2013，東京）。

6 蘇祿是今菲律賓南部蘇祿全島及附近一帶區域。據史籍記載，蘇祿曾於明永樂年間進貢，但其後絕貢，至雍正五年（1727）始再度遣使進貢，清代共計遣使 10 次。有關明清時期蘇祿遣使之相關研究可見〔日〕松浦章，〈明清時代における中国蘇祿関係史〉，《關西大學文學論集》第 30 卷第 2 號（1980，大阪），頁 1-36；〔日〕三王昌代，〈雍正年間に中国へもたらされた国書—蘇祿・南掌—〉，《アジア地域文化研究》第 4 號（2008，東京），頁 77-104；三王昌代，〈清中期におけるスール一（蘇祿）と中国のあいだの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太郎的一系列研究多關注於此。[7]朝鮮與暹羅、南掌、緬甸、蘇祿等國使節則因接觸次數少，加上無法如琉球、安南使節能直接以漢文交流，多透過重譯或是使節團中稍通漢語的隨行人員進行交流，其交談次數目前僅見一、二次，且未見學界有相關的探討。除了朝貢使節外，琉球亦派遣官生前往北京國子監就讀。這些作為琉球官僚預備生的官生，在停留北京的三至四年期間，有較多與他國人員交流的機會，此類活動亦值得關注。

由於各國人員接觸機會多寡不同，交流方式各異，加上各國的歷史、政治及文化等背景的差異，相互交流時，彼此關注的焦點亦有所不同。近年東亞海域之相關研究多聚焦於非官方的商人與漂流民，本文探討以往較少論及的朝貢國人員間的交流，希望有助於了解東亞各國間彼此的認識。此外，朝貢國人員間的往來衍生自朝貢體制的交流活動，清朝對此態度為何，亦值得關注。

乾隆二十五年（1760）適逢朝鮮遣使慶賀清朝平定準噶爾，安南遣使告訃請封，南掌遣使慶賀清孝聖憲皇后七旬萬壽，以及琉球派遣官生入學北京國子監，各國人員有機會於北京會面。本文欲以乾隆二十五年底至隔年二月，朝鮮使節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間的交流活動為

書往來〉，《東洋學報》第 91 卷第 1 號（2009，東京），頁 1-27。

7 清水太郎的一系列研究，參見：〔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2 號（2000，倉吉），頁 5-31；〈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二）：一七九〇年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4 號（2001，倉吉），頁 31-47；〈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三）：一五九七年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6 號（2002，倉吉），頁 35-54；〈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四）：一六世紀以前の事例を中心として〉，《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8 號（2003，倉吉），頁 63-83；〈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五）：一七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として〉，《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22 號（2005，倉吉），頁 39-58；〈北京における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交流－15 世紀から 18 世紀を中心に〉，《東南アジア研究》第 48 卷第 3 期（2011，京都），頁 334-363；〈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6）：19 世紀を中心に〉，《周縁と中心の概念で読み解く東アジアの越・韓・琉—歷史学・考古学研究からの視座》第 6 號（2012，大阪），頁 47-65。

臺灣大學學術 期刊資料庫

對象，[8]探討上述各項問題。

關於該年朝鮮使節與安南使節間的交流，清水太郎已有討論，[9]但所使用的史料，主要為朝鮮、安南兩國之實錄，以及安南副使黎貴惇所著《北使通錄》、《見聞小錄》及《桂堂詩彙選》，當中並未詳細記錄使節團在北京的活動。[10]該年朝鮮書狀官隨行人員李商鳳所著《北轅錄》，則記載朝鮮使節自出發前夕至返國後每日的行程和見聞，包括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間的交流內容。因此，本文將以《北轅錄》為主，並參照清朝、朝鮮、琉球與安南等國的相關史料，探討此次各國人員間的交流。

二、各國人員與交流概況介紹

乾隆二十五年，朝鮮為慶賀清朝平定準噶爾，派遣使節團前往北京，以正使洪啟禧、副使趙榮進及書狀官李徽中為首，人數達 301 人。該使節團於十一月二日自京城出發，十二月二十七日抵達北京，入住位於乾魚衚衕的南館，其後前往禮部進獻表、咨文；參與鴻臚寺演儀、元旦朝參，以及於重華宮、山高水長閣、正大光明殿等處舉辦的宴席等各項朝貢活動；亦參訪圓明園苑、暢春園、五塔寺、五龍亭、文廟、隆福寺、琉璃廠、天主堂、玉河館等地。而後於二月九日啟程返國，停留北京約

8 此次交流還包含安南使節與琉球官生間的往來活動，因本文主要以朝鮮使節與各國人員的往來和情報收集為主，此部分將另文探討。

9 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2 號，頁 5-31。

10 據王紅霞所撰有關黎貴惇《北使通錄》一書之解說，原為四卷的《北使通錄》現僅存卷一和卷四，卷一所記內容為乾隆二十三年（1758）十月至次年十二月間出發前的各項準備內容，卷四則為乾隆二十六年（1761）六月至隔年正月安南使節一行由蕪湖歸國途中的每日行程。黎貴惇，《北使通錄》，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漢喃研究院合編，《越南漢文燕行文獻集成（越南所藏編）》第 4 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8 據越南漢喃研究院藏阮朝鈔本影印），王紅霞之解說見頁 3-4。

臺灣人文與藝術 觀知資料庫

四十餘天。[11]

同年，安南國王黎維禕病故，其姪黎維褍派遣正使陳輝淶、副使黎貴惇、三使鄭春澍等人前來告訃，並請求襲封。[12]南掌國王准第駕公滿遣使慶賀清孝聖憲皇后七旬萬壽，並進貢馴象兩隻。[13]同年暹羅亦有遣使，但因其貢船在廣東遇難，[14]且未見暹羅使節在北京之相關紀錄，推測暹羅使節應未到京。

另外，乾隆二十二年（1757）清朝的冊封琉球使節全魁、周煌等人返國，代為向清朝奏請派遣官生前往北京國子監就讀獲准後，琉球即派遣梁允治、蔡世昌、鄭孝德及金型等四人，隨同乾隆二十三年（1758）的進貢使一同前往北京。惟梁允治和金型入國子監不久後即病故，[15]蔡世昌和鄭孝德則繼續就讀，於乾隆二十九年（1764）返國。[16]

清水太郎在論文中，對於此次的交流人物：朝鮮正使洪啟禧、副使趙榮進、書狀官李徽中，以及安南正使陳輝淶、副使黎貴惇和三使鄭春澍等人已有介紹，本文不再贅述。[17]以下簡介書狀官隨行軍官，即《北轅錄》作者李商鳳，以及琉球官生蔡世昌、鄭孝德與南掌概況。

---

11 〔韓〕李商鳳，《北轅錄》，卷 4，收入成均館大學校大東文化研究院編，《燕行錄選集補遺》（首爾：東亞學術院大東文化研究院，2008），頁 730；〔清〕崑岡等奉敕著，《清會典事例》（北京：中華書局，1991），卷 508，頁 888。

12 〔清〕勒德洪奉敕撰，《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 630，乾隆二十六年二月上乙酉條；〔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98），卷 527，列傳 314，〈屬國・越南〉，頁 14633-14634。

13 〔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528，列傳 315，〈屬國三・南掌〉，頁 14699。

14 〔清〕崑岡等奉敕著，《清會典事例》，卷 503，頁 828。

15 《中山世譜》，收入〔日〕伊波普猷、東恩納寬惇、橫山重編，《琉球史料叢書》（東京：井上書房，1962），第 4 冊，卷 10，頁 150。關於清代琉球國子監生的派遣，可參照〔日〕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繩文化研究》第 24 號（1998，東京），頁 13-89。

16 〔日〕沖繩縣立圖書館史料編集室編，和田久德校訂，《歷代寶案校訂本》（那霸：沖繩縣教育委員會，1992），第 2 冊，第 2 集卷 48，頁 558-559。

17 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2 號，頁 15-1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李商鳳（1733-1801），字伯祥，號懶隱，後改名為義鳳，全州人。英祖四十九年（乾隆三十八年，1773）庭試文科乙科[18]及第。及第前曾任世子翊衛司翊衛，及第後歷任都廳、特補校理、信川郡守、副修撰、檢討官、經筵官、左承旨、司諫院大司諫、工曹參判等職。十八歲時閱讀《朱子語類》、《四書小註》，對不少詞語感到不解，因而參引《朱文劄疑》、《近思錄》、《心經釋疑》等書，編纂《增註語錄解》，該書至正祖十三年（乾隆五十四年，1789）增補成 40 卷的《古今釋林》。[19]

李商鳳因父親李徽中任該次使節團書狀官，而隨同前往清朝。此行原為李商鳳兄李商駿與父同行，但李商駿因病不利遠行，加上李商鳳素有前往中國之願，因而代為前往。[20]使節子弟以使節團隨行人員之身分前往中國似乎頗為普遍，如此行正使洪啟禧和副使趙榮進之子洪纘海與趙光逵亦隨行，[21]洪啟禧次子洪景海，亦曾於乾隆十三年（1748）以軍官和通事身分隨父親前往江戶，返國後並著有《隨槎日錄》。[22]若細究使節團名單，亦可發現不少類似的例子。

蔡世昌，字汝顯，父親和祖父曾任正議大夫、紫金大夫等職。[23]蔡世昌入學北京國子監時年二十四，返國後先後於乾隆三十二年（1767）、三十五年（1770）、四十八年（1783）以存留通事、朝京都通事及朝貢

18 朝鮮王朝的科舉制度分為文科、武科、雜科及文科的預備試——生員、進士試等，文科分為三年舉行一次的式年試和慶典時特別舉辦的別試兩種。庭試是別試的一種，原是每年春、秋天召集優秀儒生會考，通過者即可參與殿試並獲得俸祿的特殊考試，至 1583 年正式成為別試的一種，遇慶典時舉行，朝鮮王朝時代約舉行了 206 次。見〔韓〕李成茂著，〔日〕平木實、中村葉子譯，《韓国の科挙制度－新羅・高麗・朝鮮時代の科挙》（東京：日本評論社，2008），頁 98-104。

19 〔韓〕韓國人名大事典編纂室編，《韓國人名大事典》（首爾：青丘文化社，1974），頁 701。

20 李商鳳，《北轅錄》，卷 1，頁 731。

21 李商鳳，《北轅錄》，卷 1，頁 707。

22 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2 號，頁 18。

23 〔清〕潘相，《琉球入學見聞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 299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頁 12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副使之身分前往清朝。[24]乾隆四十一年（1776）參與編纂琉球首部成文法典《琉球科律》，而後歷任國師、紫金大夫等職，並於嘉慶三年（1798）提出教育改革，在首里設置國學，改革官生派遣的選拔制度。[25]

鄭孝德，字紹衣，祖父曾出任正議大夫，父鄭國觀於乾隆九年（1744）出任朝京都通事，途中身歿，葬於張家灣。乾隆十九年（1754），鄭孝德曾隨當時出任進貢、請封副使的外舅蔡宏謨前往省墓。乾隆二十五年，鄭孝德入學國子監時，其弟鄭孝思亦隨同前來，但於二十九年二月返國前卒於譯館。[26]鄭孝德一族未存有家譜，無從得知其返國後的經歷，僅知其曾於乾隆三十三年（1768）出任長史一職。[27]

有關南掌的記載相當有限，如《大清會典》、《清史稿》中多僅記「南掌即老撾」。[28]現多僅知成立於十四世紀的瀾滄王國，至十八世紀初分裂為琅勃拉邦、萬象、占巴塞及川壙等政權，其中琅勃拉邦王國於雍正八年（1730）自稱南掌，向清朝進貢。[29]清朝初定其貢期為五年一貢，乾隆八年（1743）改為十年一貢，自雲南省普洱府入貢，貢品為象二隻，朝貢人數於百人以內，上京人數不可超過 20 人，包含頭目、先目、

---

24 蔡世昌於 1783 年（乾隆四十八年，正祖七年）出任進貢副使，同年朝鮮亦遣使進貢，兩國使節多次一同出席朝貢活動，如鴻臚寺的演儀、保和殿的除夕宴、朝參、中正殿的宴席和戲曲技藝觀賞等。參見《中山世譜》，卷 10，頁 156；〔韓〕朝鮮國史編纂委員會編，《朝鮮王朝正祖實錄》（首爾：朝鮮國史編纂委員會，1956），卷 17，正祖八年二月癸酉條。

25 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縄文化研究》第 24 號，頁 72；〔日〕上里賢一著，陳瑋芬譯，〈琉球對儒學的受容〉，《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 3 卷第 1 期（2006，臺北），頁 16-17。

26 〔清〕潘相，《琉球入學見聞錄》，頁 121。

27 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縄文化研究》第 2 號，頁 72。

28 〔清〕崑岡等奉敕著，《大清會典》（北京：中華書局，1991），卷 39，頁 305；〔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528，列傳 315，〈屬國三・南掌〉，頁 14699。

29 相關研究可見李坤睿，〈「南掌即老撾」謬說考〉，《清史研究》2009 年第 4 期（北京），頁 56-71；三王昌代，〈雍正年間に中国へもたらされた国書—蘇禄・南掌—〉，《アジア地域文化研究》第 4 號，頁 77-10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夷目、後生等人。[30]

茲根據《北轅錄》所載，整理朝鮮使節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於北京交流情形如下。乾隆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記載亦見於《桂堂詩彙選》和《見聞小錄》。

乾隆二十五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朝鮮使節抵達北京。

十二月二十九日：朝鮮使節前往禮部進獻表、咨文。

十二月 三十 日：朝鮮、安南使節同往鴻臚寺參與朝參演儀，雙方進行交談。演儀結束後，李商鳳受命前往安南使節館舍拜訪。

乾隆二十六年

一 月 一 日：朝鮮、安南使節一同參與朝參。安南三名使節致書朝鮮使節。

一 月 二 日：李商鳳往安南使節館舍途中，遇見正欲前往朝鮮使節館舍致謝的安南通事，雙方短暫交談後，各自前往對方館舍。

一 月 七 日：安南使節令通事齎書與詩前往朝鮮使節館舍，致贈朝鮮使節。

一 月 八 日：李商鳳等人前往太學時，適遇琉球官生蔡世昌，雙方畫地交談。

一 月 九 日：李商鳳與蔡世昌詩文唱和。

一 月 十三 日：朝鮮書狀官李徽中與正使，遣人將唱和安南使節之詩送至安南使節館舍。

一 月 十四 日：蔡世昌與鄭孝德前往朝鮮使節館舍致謝。
安南三名使節聯名遣使致贈沿路所做《瀟湘百詠》

30 〔清〕崑岡等奉敕著，《大清會典》，卷 39，頁 305；〔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528，列傳 315，〈屬國三・南掌〉，頁 1469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冊與朝鮮正、副使及書狀官。安南正使陳輝淞與副使黎貴惇贈詩，朝鮮正使和書狀官亦和其詩。

一　月　十六　日：琉球官生教習潘相與其子前往朝鮮使節館舍拜訪，並將鄭孝德之詩卷及題有蔡、鄭詩作之兩扇交給李商鳳。

一　月　十九　日：李商鳳唱和蔡、鄭兩人之詩，並將所做之詩送至國子監予鄭、蔡二生。

南掌使節抵達北京。

一　月二十三日：朝鮮正使洪啟禧遣使前往南掌使節館舍拜訪。

一　月二十四日：李商鳳前往南掌使節館舍拜訪，雙方透過重譯交談。

一　月二十五日：李徽中評蔡、鄭兩人詩作，並回以兩首七言律詩。

一　月二十六日：安南使節致書慰問李徽中病況。

一　月二十七日：安南使節獲朝鮮書狀官唱和安南正使之詩，隨後託書辦將沿路日記、劄記轉送朝鮮使節。

二　月　三　日：李徽中完成《瀟湘百詠》之序文，送至安南使節館舍。安南正、副使陳輝淞、黎貴惇致書李徽中，以示感謝之意。黎貴惇再向李徽中求《聖謨賢範錄》序文。

二　月　七　日：南掌使節入朝鮮使節館舍，雙方進行交談。

李徽中遣使將所作《聖謨賢範錄》序文送至安南使節館舍。

二　月　八　日：朝鮮使節參加下馬宴，返國。

後文將針對朝鮮使節與各國人員間的往來進行討論。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朝鮮使節與各國人員之交流

（一）朝鮮使節與安南使節

朝鮮、安南兩國使節間的往來，始於十二月三十日雙方出席在鴻臚寺舉行的朝參演儀。當時隨同前往的李商鳳對安南使節及其從人服飾有詳細的描述：三名使節身穿紅雲紋大緞團領，通事以下是青綠團領，兩名穿挾袖青衣、頭帶青巾的則是侍從；三名使節的樣貌分別為：正使陳輝淶粗疏愚頑，副使黎貴惇精潔，三使鄭春澍則是「蒼顏白髮，風采動盪」。[31]

當日兩國使節於鴻臚寺是偶遇，李商鳳因安南首席通事善漢語，即趁隙交談。先與通事互通姓氏與官秩，又詢問安南三名使節的官秩，但因演儀即將進行而中斷。演儀結束，安南使節先行步出堂外，李商鳳即請鄭春澍留步，欲與之筆談，鄭春澍告知姓氏和官職，並表示可前來館舍詳談。李商鳳繼續詢問安南的衣冠制度，此時鄭春澍欲提筆回覆，適逢甲軍[32]經過，即刻將筆丟棄，且口中喃喃似有所言，李商鳳形容其所言為「南蠻缺舌」。[33]

隨後朝鮮使節令通事邀安南使節前來，彼此寒暄後，朝鮮使節詢問

31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18-819。

32 朝鮮《燕行錄》和使節出使紀錄中，對進入鳳凰城後一路護行、抵達北京入住館舍後，看守館舍和隨行出入的清朝士兵多稱之以甲軍，如康熙五十一年（1712）以隨行人員身分隨同朝鮮使節前往清朝的金昌業所著《老稼齋燕行日記》（漢城：朝鮮古書刊行會，1914）卷 4 記載：「正月初八，晴，不寒，夜始風。留北京。朝，與昌曄據北墻俯視蒙古，蒙古亦來墻底仰見，四目相對，語莫能通。少頃，甲軍來禁，遂下。」道光二十六年（1846）冬至正使金賢根和副使朴容壽亦載：「臣等一行於昨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入柵之由已爲馳啓，而自鳳城以後領送官防禦福克錦布，通官德貴率甲軍護行……。」〔韓〕金學性等奉敕撰，《日省錄》（漢城：漢城大學圖書館，1982），第 55 冊，憲宗十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壬申條，頁 864。本文亦沿用「甲軍」一詞。

33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1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由安南至北京所需日程、何時啟程出發、將於何時歸國等問題。[34]交談結束後，李商鳳即前往安南使節館舍，將正使洪啟禧所託之別箑、雪花紙、大好紙及書信贈予安南使節，安南使節則以檳榔款待。李商鳳即以筆談展開對話：

余以筆代舌曰：「貴國王陳氏之後黎氏立，而風俗醇醨，狗不夜吠，戶又不扃，信乎？」

〔黎貴惇，以下簡稱黎〕副使曰：「本國有國自前明時，今王殿下黎氏，土風民俗，誠如來諭。敢問貴國王尊姓？」

〔李商鳳，以下簡稱李〕曰：「本國王姓李氏。貴國於儒、佛何所尊尚？」

〔黎〕曰：「本國並尊三教，第儒教萬古同推，綱常禮樂，有不容捨，此以為治。想大國崇尚亦共此一心也。」

〔李〕曰：「果然貴國禮樂文物，不讓中華一頭，俺亦慣聞。今覩盛儀衣冠之制，彷彿我東，而被髮漆齒亦有所拗，幸乞明教。」

〔黎〕顯有愧赧之色，良久曰：「記云五帝三王不相沿襲，故雖中華大國，如漢唐宋明，累朝衣冠禮樂並不相同。本國忝備禮文，大率參酌損益，有因有革，何必一一相循也。」

〔李〕曰：「國史典章或有攜來者，可出示否？」

〔黎〕曰：「萬里行囊不曾帶來。」

〔李〕曰：「貴國既尚儒教，以儒宗鳴者，孰為巨擘？亦有著述之詔後者乎？」

〔黎〕曰：「問先代？將問當今？」

〔李〕曰：「通古今也。」

〔黎〕曰：「往昔大儒名賢不可縷述。」

34 「我使傳語曰，東南落落幾萬里，今日邂逅係是倖會。以四海兄弟之義，敢致慇懃。彼又傳語曰致謝。又問南來凡幾日程。曰，水路一萬里，旱路九千里。曰，曷月可旋皈。彼正使錯聽其語為告歸，一齊起立，更申其坐，而曉其語。答曰，明年二月。又曰，何時啟程。曰昨歲二月，仍告揖而罷。」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1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李〕曰：「儒宗之輩出，既聞命矣。就中鴻儒碩士之出乎其類者，豈至於指不勝屈之多耶？」

〔黎〕曰：「本國經濟道學大儒有阮鷹、阮秉謙、馮克寬、阮忠彥、張漢超諸公。」

〔李〕曰：「諸子皆宗師程朱，有可以發明經傳之旨者乎？如有所著書籍之可以詔來世者，幸書示也。」

〔黎〕曰：「今職等奉使，不曾帶這等書籍來。直以中華大國，人才所生，後賢不少著述，必然宏富，故欲購覩新書，看意思如何耳。知得盛情雅意，欲觀弊邑文字。弟有私撰一、二書，不揣固陋，呈教如何？」

〔李〕曰：「何幸何幸。」

〔黎〕曰：「今日匆匆，容明年請惠來賜教。」

〔李〕曰：「貴國官制、科規可詳聞歟？」

〔鄭春澍，以下簡稱鄭〕三使曰：「一遵天朝，不能盡述。」

〔李〕曰：「用人論喬木草莽否？」

〔鄭〕曰：「喬木草莽自有等衰，焉得不論。」仍起去。

余問副使曰：「貴邦一年再稻，罰不止殺，信乎？」

〔黎〕曰：「圖經、志畧記外國風俗不可盡信，其中有紀錄之所不能盡信者。大國與本國各居東南一方，正統相傳千百餘年，非善俗成化，何能維持人心，安疆國勢。想中華史書，亦編不到也。」

〔李〕曰：「再稻、三蚕信乎？」

〔黎〕曰：「記云再稻、八蚕。」

〔李〕曰：「黎氏登寶位幾世幾年？」

〔黎〕曰：「貴國李王登位自前明洪武年，本國黎王登位自永樂年，亦是同時。」[35]

從以上的問答內容可知，李商鳳多關注安南的風俗、制度。如李商鳳先詢問安南在黎氏的統治下，是否風俗醇厚、狗不夜吠、夜不閉戶；他觀

35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0-82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察到安南使節的冠服與朝鮮相仿，但對「被髮漆齒」的樣貌印象深刻，就教於安南使節；聽聞安南崇尚儒教後，即詢問是否帶有國史典章等書籍，與國內大儒及其著述；隨後又詢及安南的官制、科舉、農作及黎氏政權始於何時等問題。

由於朝鮮王朝後期對外往來有限，因此多透過朝貢使節收集異國消息，正使、副使、書狀官及通事等人返國後，皆須奏報朝貢見聞。其中書狀官之職為記錄各項朝貢見聞，[36]身為書狀官隨員的李商鳳應協同擔負此任務。又如後述朝鮮使節關注的異國情報，主要為貢期、貢路、貢物及朝貢人員等訊息，以及各國風俗、制度等，李商鳳的提問遂多以此為主。

由李商鳳的提問可以發現，他對安南並非一無所知，如其提及黎朝代陳朝而立；安南之儒者宗師程朱；農作和刑罰為「一年再稻、罰不止殺」[37]等。而從副使黎貴惇回覆：「圖經、志畧記外國風俗不可盡信」，以及《見聞小錄》記載朝鮮使節致送的書簡中亦提到：「曾因圖經知有貴邦」，[38]推測李商鳳對安南的認識可能來自「圖經、志畧」。

「志畧」應是指 1330 年代越南陳朝人黎崱（1260?-1340?）所著《安南志略》。該書是其歸化元朝後的晚年之作，為現存較早的越南歷史典籍，內容包含政治、典章制度、物產、外交、文化等。由黎崱在該書自序中提到：「同采摭歷代國史、交趾圖經，雜及方今混一典故，作《安南志略》二十卷」，[39]推測李商鳳所言「圖經」有可能是《交趾圖經》，

36 〔韓〕金指南，《通文館志》，收入朝鮮史編修會編，《朝鮮史料叢刊》（首爾：朝鮮總督府，1944），第二一，卷 3，〈事大〉，二葉。相關研究參見註 2。

37 安南後黎朝（1428-1527、1532-1788）之法典《國朝刑律》中，除了笞、杖、徒、流、死等正刑外，另有罰錢、貶資（貶職）、罷職等閏刑和附加刑。相關研究可見〔日〕仁井田陞，〈南方民族法と中国法との交涉—黎朝刑律考〉，收入氏著，《中国法制史研究刑法》（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59），頁 580-593；〔日〕片倉穰，《ベトナム前近代法の基礎的研究－『国朝刑律』とその周辺》（東京：風間書局，1987）。

38 〔越〕黎貴惇，《見聞小錄》（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藏影印本），頁 276。

39 〔元〕黎崱撰，武尚清點校，《安南志略》（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 32。

但中國典籍中未見該書，尚待考證。若是該書，則李商鳳對於安南的認識，部分是建立在十四世紀的中國典籍。朝鮮使節前往北京朝貢，多會至琉璃廠購買中國書籍，[40]「圖經、志畧」極可能是經由朝貢使節傳入朝鮮。但書中所記與實際情形或有不符，如黎貴惇即指出安南的農作為「再稻、八蚕」，並非「再稻、三蚕」，刑罰亦為「善俗成化」，並非「罰不止殺」。因此，李商鳳或有欲藉由與安南使節交談，以確認「圖經、志畧」中所記內容。而他在筆談內容後補述康熙十八年（1688）出使安南之清朝使節李仙根回國後所撰〈安南雜記〉一文，[41]其中記有安南的歷史、領地、生活風俗、服飾、房舍和宮室形制、物產、文字等，應是藉以補充問答時未提及的安南情報。

此外，從交談內容可發現，李商鳳和安南使節將各自的歷史、政治、文化及個人關心反映於問答之中。朝鮮和安南兩國在文化制度上多受中國影響，如兩國皆設有文廟、國子監，並實行科舉制度等，且朱子學的名分論對朝鮮的影響甚深。尤其在清朝以非漢族之姿建立統一政權後，朝鮮自視為中華文化繼承者的優越意識愈發強烈，朝鮮使節前往清朝朝貢時，詳細觀察清朝士人、官員與其他朝貢國使節的服飾，藉此判斷其中華文化程度之優劣，對安南等東南亞各國使節披髮漆齒的樣貌多所鄙夷。[42]如李商鳳形容安南三使鄭春澍所言為「南蠻缺舌」，見安南使節「被髮漆齒」，向其詢問原因時，又表示安南使節「顯有愧赧之色」。惟安南遣使至中國時，會以漢文素養高的官員擔任使節，赴中國期間亦會留意自身的言行舉止，以免被視為南蠻夷狄。黎貴惇在《北使通錄》

40 有關朝鮮使節購書之相關研究，參見楊雨蕾，〈燕行使臣和漢籍東傳〉，收入氏著，《燕行與中朝文化關係》（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0），頁 107-117；楊雨蕾，〈朝鮮燕行錄所記的北京琉璃廠〉，《中國典籍與文化》2004 年第 4 期（南京），頁 55-63；黃美子、禹尚烈，〈朝鮮燕行使與中國琉璃廠〉，《東疆學刊》2004 年第 2 期（吉林），頁 10-13。

41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1-822。

42 葛兆光，〈大明衣冠今何在〉，《史學月刊》2005 年第 10 期（河南），頁 41-48；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貢使節間の交流－朝鮮・琉球使節を例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9 號（2011，福岡），頁 12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提辭中即曾述及。[43]

另一方面，安南自宣德二年（1427）擊敗明朝軍隊後，頒布「平吳大誥」，表示其與中國為分據南北的帝國，宣告獨立。並於成化二十一年（1485）制定「諸藩屬使臣朝貢京國例」，將占城、老撾、暹羅、爪哇等視為藩屬國，企圖展現以自身為首的東南亞國際秩序。即使是嘉慶八年（1803）受封為越南的阮朝，也以「小中國」[44]自居，對周邊各國和境內的異民族自稱為「大南國大皇帝」，可見安南對外的優越意識。[45]

因此，黎貴惇對於李商鳳詢問何以「被髮漆齒」時，即表示三王五帝之制並未傳沿，漢唐宋明之衣冠制度亦不相同，安南禮樂制度雖多承自中華，但參酌損益有所變革，未完全承襲中華之制。李商鳳詢問安南儒士著作時，黎貴惇先是回以「往昔大儒名賢不可縷述」，其後才舉出阮廌（1380-1442）、阮秉謙（1491-1585）、馮克寬（1528-1613）、阮忠彥（1289-?）、張漢超（?-1354）等活躍於黎朝、陳朝的名儒賢士，以示安南的儒學素養亦高。如阮廌為黎朝初期著名詩人，「平吳大誥」即出自其手；阮秉謙為黎朝代表性的文學家，馮克寬是其弟子；阮忠彥與

43 黎貴惇，《北使通錄》，頁 12-13。

44 關於安南（後改稱越南）對周邊各國和境內異民族優越意識的相關研究不少，其中 Alexander Barton Woodside 稱此優越意識為「little China」，見 Alexander Barton Woodside, *Vietnam and the Chinese model: a comparative study of Nguyễn and Ch'ing civil government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日〕竹田龍兒，〈阮朝初期の清との関係（1802-1870）〉，收入〔日〕山本達郎編，《ベトナム中国関係史－曲氏の抬頭から清仏戦争まで》（東京：山川出版社，1976），頁 493-550；〔日〕大澤一雄，〈阮朝皇帝の対外認識—明命・紹治・嗣德を中心として〉，收入山本達郎博士古稀紀念論叢編集委員會編，《東南アジアとインドの社會と文化》（上）（東京：山川出版社，1980），頁 269-290 等文中，亦稱此優越意識為「小中國」。

45 關於安南的世界觀與華夷觀，可參見〔日〕坪井善明，〈ヴィトナム阮朝（1802-1945）の世界観－その論理と独自性—〉，《國家學會雜誌》第 96 卷第 9・10 號（1983，東京），頁 149-165；李焯然，〈越南史籍對「中國」及「華夷」觀念的詮釋〉，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編，《從周邊看中國》（北京：中華書局，2009），頁 157-194；〔日〕桃木至朗，〈10-15 世紀の対外関係と国家意識〉，收入氏著，《中世大越国家の成立と変容》（吹田：大阪大學出版會，2011），頁 157-194。

臺灣大學學術 資料庫

張漢超皆為陳朝重要異姓官僚，張漢超於 1341 年受命編纂《皇朝大典》，死後被祀奉於孔廟之中。[46]

其次，黎貴惇被問到黎氏迄今幾世幾年時，回以「貴國李王登位自前明洪武年，本國黎王登位自永樂年，亦是同時」。此處所說的「黎王」應是黎朝之創立者黎利。但黎利於永樂十四年（1418）發動藍山起義反抗明朝統治，至宣德二年擊退明兵，隔年於東京（今河內）即位，國號大越，開創黎朝。[47]可知黎朝是建立於明宣德年間，而非永樂年間，黎貴惇此一回答，似為強調黎朝與朝鮮李朝建立之時間所差無幾。

三日後，乾隆二十六年一月二日，李商鳳前往安南使節館舍拜訪，問道：「朝鮮的開荒之君如蜀之先王，則檀君箕聖者如誰？」當黎貴惇回以「粵自趙王佗與漢武相抗……」，尚未寫完，安南正使陳輝淶見狀即刻表示趙佗不過是漢朝之叛賊，並奪下筆談的書簡撕碎。[48]此因趙佗原為秦朝將領，奉命出兵百越，秦末據地建國南越，至漢代雖受封為「南越王」，對內仍以「南越武帝」自稱。此後中國歷代王朝對於南越王趙佗多有負面評價，視之為竊據政權。[49]如嘉慶七年（1802）廣南阮福映遣使前往北京，請改國號為「南越」，清朝即以「南越」之名於漢代包含廣東、廣西之地，而阮福映僅據有交阯舊地，名實不符；又若以「南越」為國號，則恐聯想至南越趙佗，因而改以「越南」為其國號。[50]此

46 桃木至朗，〈一族の事業としての陳朝〉，收入氏著，《中世大越国家の成立と変容》，頁 318-325。

47 參考山本達郎，〈明のベトナム支配とその崩壊（一四〇〇—一四二八年）〉，收入氏編，《ベトナム中国関係史－曲氏の抬頭から清仏戦争まで》，頁 223-242；〔日〕櫻井由躬雄，〈ベトナム世界の成立〉，收入石井米雄、櫻井由躬雄編，《東南アジア史 I》（東京：山川出版社，1999），頁 194-232。

48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7。

49 〔日〕吉開將人，〈「南越国長」阮映福－清代檔案から見た阮映福の冊封問題－〉，《史朋》第 40 號（2007，北海道），頁 59-60。

50 〔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527，列傳 314，〈屬國・越南〉，頁 14642-14643。另可參見〔日〕吉開將人，〈「南越」をめぐる歴史意識と世界像－ベトナム歴史書と広東地方志における「趙佗」の人物評価をめぐって〉，2001 年 1 月 28 日於法政大學舉辦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次安南遣使的主要目的是為告訃並請襲封，或為求請封順利，因此顧忌清朝之觀感，而於問答之際有所隱諱。

除了上述的交談外，朝鮮與安南因皆有漢文素養，自明朝起，兩國使節於北京接觸即多有詩文唱和，到了清代仍可見此交流。此次兩國使節亦多次詩文往來，一月一日安南使節遣使致書朝鮮使節，表示兩國「萬里同文」，為異地相遇的「他鄉知己」，盼有機會多往來。[51]隔日，李商鳳再度拜訪安南使節，雙方交談話題包括安南使節所帶的行李、安南邊界、境內名山大川，及朝鮮三名使節的官職和科舉合格的年次等。此外，十二月三十日副使黎貴惇曾提及欲以自著就教於朝鮮使節，即以玳瑁筆和銀象毛作為評比之禮，贈送給李商鳳等人，並出示《群書攷辨》一書，表示待校正後再交與李商鳳。[52]一月七日，安南三名使節作詩答謝日前李商鳳等人前來造訪之誼，[53]並希望朝鮮使節為《群書攷辨》作序，於是派遣通事將使節所做之詩文和該書送至朝鮮使節館舍，朝鮮正使洪啟禧和書狀官李徽中亦作詩與之唱和。一月十四日，安南正、副使陳輝泗和黎貴惇遣使送來其於沿路所作的詩冊《瀟湘百詠》，求序外另亦作詩唱和。[54]安南使節得朝鮮使節所和之詩後，於二十七日再將沿路所做日記與劄記等，託清朝書辦轉送朝鮮使節。二月三日，黎貴惇為《聖謨賢範錄》求序於朝鮮使節。[55]

之「仙人の会」1 月例會報告講稿（未刊稿）。

51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6。

52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7。

53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35。

54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7。

55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64。現所見此次兩國使節所作之詩共有十首，分別收入李商鳳《北轅錄》和黎貴惇《桂堂詩彙選》中，參見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35-836、847-848；〔越〕黎貴惇，《桂堂詩彙選》，收入《越南漢文燕行文獻集成（越南所藏編）》（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 據越南漢喃研究院藏阮朝鈔本影印），第 3 冊，頁 65-70。又序文部分，《群書攷辨》和《聖謨賢範錄》兩書中皆收有朝鮮使節所做之序文，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中提到《瀟湘百詠》已亡佚，因此無從得知其中是否收有朝鮮使節所作的序文。然據李商鳳的

關於兩國間的交流，安南副使黎貴惇所著《見聞小錄》有如下記載：

> 景興庚辰冬，僕與陳輝淙、鄭春澍抵燕，歲除日遇彼使洪啟禧、趙榮進、李徽中於鴻臚館，設席揖坐，以筆札相問答，便隆情好。歸館後，即令少卿二人來餽土物。新年又使其三子洪纘誨〔海〕、趙光逵、李商鳳來拜。居京二月，往復小簡率多可觀。其除夕送簡云：「曾因圖經知有貴邦，而東南踔遠，殆同風馬牛之不相及。臚寺合席，實出料外，忽卒失穩，餘懷耿耿。臨罷，從者授以赫號，歸來展讀，有以見僉坐鄭重之意，不勝珍感。一造高館，再接英眄，鄙等亦豈無是意，而拘〔拘〕於事面，彼此即均殊為之悵恨。紙扇在鄙邦為土物，故畧具左錄，吳縞鄭紵之遺意也。倘蒙哂留否？」新正送簡云：「日昨寵覆，迄今把玩，精神所注，燕越非遠。即又蒙貴從人將命來訊，以審元正台體，珍恐昭賀無量……。」僕有拙作《群書攷辨》與編集《聖謨賢範錄》及道中《瀟湘百詠》集，洪尚書皆為弁篇端，李學士亦作百詠序詩序。[56]

內容雖不似李商鳳所記詳細，但兩國使節會面時間和地點則大致相同，即兩國使節首先於鴻臚寺會面進行筆談，隨後朝鮮即派遣兩名使臣前往安南使節館舍拜訪、贈送土物。據《北轅錄》記載，其中一人便是李商鳳。新年時，除了李商鳳，朝鮮正副使之子洪纘海與趙光逵也一同前往。兩國使節於北京期間多次書信往返，上述內容即記有除夕和新年時朝鮮

記載，李徽中所做《聖謨賢範錄》之序，於二月七日送至安南使節館舍（李商鳳，《北轅錄》，卷 5，頁 900），又越南《歷朝憲章類志・文籍志》所載黎貴惇與其他使節此行的詩作另集結為《聯珠詩集》，其提要中提及《瀟湘百詠》中收有洪啟禧所做之序文（劉玉珺，《越南漢喃古籍的文獻學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7〕，頁 299）。則該序文收入其中的可能性極高。

56 黎貴惇，《見聞小錄》，頁 275-280。由於筆者使用《見聞小錄》之版本內容略有疏漏，因此另參照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一文中的記載補足相關內容。依清水太郎一文補足的部分以□表示。其中「洪纘海」一名，清水太郎文中記為「洪纘誨」，但《北轅錄》中記「洪纘海」，又《朝鮮王朝實錄》、《影印標點韓國文集叢刊》等史料中未見「洪纘誨」但有「洪纘海」，因此依據上述史料記為「洪纘海」。

臺灣大學圖書館 數位資料庫

使節致送的二封書信內容。除夕的信簡中，提到朝鮮使節贈送安南使節紙與扇，以表兩國交情深篤之意。另在黎貴惇《北使通錄》的序文中也提到：「又與東國使臣相遇，結縞紵之誼，尺簡徃復，僕所撰書二編及與同幹唱酬瀟湘百詠，東使為弁卷併載於此，亦觀風一佳話也。」[57]

（二）朝鮮使節與南掌使節

一月十九日南掌使節抵達北京，二十三日朝鮮正使洪啟禧遣使向南掌使節寒暄致意。[58]隔日，李商鳳等人即前往南掌使節館舍拜訪，[59]其對於南掌使節的印象為「深目漆齒，一如安南人」。[60]隨後李商鳳與南掌使節交談，係透過雲南通事與南掌通事的雙重翻譯，始可進行交談。問答內容如下：

〔李商鳳，以下簡稱李〕曰：「會書否乎？」

〔南掌使節，以下簡稱南掌〕曰：「本國無漢字，惟有一方之書。」出示竹簡數十片及墨紙黃字卷又數十張。其字形細而圓，或似鳥跡，或似握拳，恠妄特甚。始知書同文者，指五服內諸侯而言也。又請觀本國衣冠，即分付從人啟竹箱示之。所謂官服，以大紅緞用金碧刺繡，為狹袖長周衣者也。所謂便服，用深青色布為表，以大紅猩猩氈為裡周衣也。所謂冠，用真紅猩氈製如女帽，而長可針尺二尺有餘，紩以金絲。余又請觀戴頭狀，雲南通事脫德亨之笠，加其頂，其上一半垂之頂後，若我國斬頭手所戴者。然炕上積甫羅多紅衾縟，而皆紩以龍鳥、雜物，繪法極工緻。

又問貢使以年紀。

〔南掌〕曰：「五十二。」

57 黎貴惇，《北使通錄》，頁 8-9。

58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57。

59 據李商鳳的記載，該年南掌使節住宿之館舍，往年多為琉球使節所宿，「琉球會館即南掌使之所寓也」。見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57。

60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5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諦視其兒，較諸從人煞有清秀氣味。頷下短髯，數莖已惺惺然白，其年之為艾，信不誣矣。

〔李〕又曰：「自南而北，跋履幾里路？」

〔南掌〕曰：「去年三月十六日起身，九月初三日到雲南，十月十五日自雲南又起身，今正月十九日到北京。其間只管日出而起，日入而憩，至於里數則不識也。」

〔李〕曰：「陸路幾何？水路幾何？」

〔南掌〕曰：「從北行十日遇大海，又從旱路到雲南。」

〔李〕曰：「貴國周遭幾里？貢物幾種？」

〔南掌〕曰：「本國周圍一個月路程，而里則不知。貢物只有黑象四隻而已。」

〔李〕曰：「鄰國之接壤者為幾許？」

〔南掌〕曰：「本國之東曰交趾，三、四月程，而不通往來。南曰孟歸國，來貢土紬金銀，從旱路四個月始達。西曰蟒旺國，不通往來。」

〔李〕曰：「從人之自南來者為幾許？」

〔南掌〕曰：「自本國來者，共七十三人。到雲南交界回送四十人，又到雲南省回送二十人。今北來者惟貢使一員，先目三員，後生九名。」

〔李〕曰：「官制如何？」

〔南掌〕曰：「本國所謂大人惟四員，而貢使其一也。俺曾以先目朝京，今又充貢使而來。」

少焉，從人燃烟茶，跪一膝進之。烟筒鑄以白銅，其大倍常，中貫黑竹，長可數尺有奇。衙門促余出，余起，貢使曰：「欲進茶，願少須。」余復坐。書辦入來，促出急於火，不得已起。

〔南掌〕貢使曰：「明日當有以造謝。」

余贈以清心三丸，一一啟視，喜甚於形色，遂出炕門。[61]

61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57-85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李商鳳首先詢問能否書寫漢文，南掌使節表示南掌國內未使用漢文，只有南掌文字，隨即拿出寫有南掌文字的竹簡、墨書。李商鳳形容其字「細而圓，或似鳥跡，或似握拳」，十分怪異，表示「始知書同文者，指五服內諸侯而言也」。接著又詢問南掌服飾，南掌使節即拿出官服和便服；而後詢問使節年齡、貢路路程、貢物、使節人數、官制等。南掌使節對於李商鳳的提問皆一一回應。問答稍告一段落，侍從拿出煙筒侍奉南掌使節抽煙，此時忽有衙役前來催促李商鳳離去，但南掌使節表示欲以茶招待，請其稍坐。隨後書辦再度催促，李商鳳即起身準備離去，臨走前以三粒清心丸贈予南掌使節。[62]

二月七日，朝鮮使節邀南掌使節入其館舍，雙方交談，朝鮮使節詢問了南掌使節的官職、貢路路程、與安南的地理關係、官制、宮室等問題。[63]

如前所述，現存史籍中有關南掌之記載有限，多僅見貢期、入國地、貢物、使節成員等。而朝鮮使節的兩次交談提及朝貢相關的內容，和《大清會典》、《清史稿》所見差異不大，關於進貢路程和使節成員的記載則較為詳細，如進京使節有貢使、先目及後生等 13 人。據載其職掌分別為「頭目名叭者，職分極大，該國只設五、六人……先目亦有職人員，後生係其士兵也」。[64]其中「頭目名叭者，職分極大，該國只設五、六

62 清心丸是朝鮮使節和隨行人員朝貢必帶土產。清心丸為牛黃清心丸，原是中國的醫方，但因朝鮮牛黃的品質佳，朝鮮製的清心丸在中國深受歡迎，不少平民、文人、王公貴族為了獲得清心丸而積極與朝鮮使節接觸、往來，朝鮮使節更順勢以清心丸賄賂館舍和各地衙役，因而得以自由進出館舍、四處參訪。與他國使節往來時，亦可作為禮物餽贈，如贈與琉球使節。詳細內容可參見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貢使節間の交流－朝鮮・琉球使節を例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9 號，頁 133。另李商鳳此次亦曾利用清心丸而得以參訪弘仁寺、隆福寺等地。相關內容見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33、843。

63 李商鳳，《北轅錄》，卷 5，頁 900。

64 〔清〕岑毓英纂修，《雲南通志》光緒二十年刊本（收藏於東洋文庫），轉引自三王昌代，〈雍正年間に中国へもたらされた国書—蘇禄・南掌—〉，《アジア地域文化研究》第 4 號，頁 8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人」，人數雖與南掌使節所謂「本國所謂大人惟四員，而貢使其一也」略有出入，但先目、後生等官名相符。另外，也有關於南掌的文字、服制、周邊鄰國、宮室等紀錄。上述交談內容囿於史料所限，考證不易，加上是透過重譯，或有未能如實傳達之虞。如交談時提到交趾、孟歸及蟒旺等國名，交趾為安南舊稱，《清朝續文獻通考》記南掌東界安南，[65]《大清一統志》、《清史稿》等記安南之西與南掌交界，[66]因此南掌使節所述與文獻記載相符。孟歸、蟒旺雖不見於史籍，但與南掌接境的雲南，其周邊土司、部族名多冠有「孟」、「猛」[67]等字，如孟艮、猛勇；[68]又「蟒」與「孟」、「猛」音近，推測孟歸、蟒旺可能為部族名。朝鮮史籍中南掌相關記載甚少，藉由上述的交談，應有助朝鮮進一步認識南掌。

（三）朝鮮使節與琉球官生

一月八日李商鳳前往太學參訪，適遇琉球官生蔡世昌，兩人畫地交談，李商鳳詢問蔡世昌的姓名後即前往明倫堂，蔡世昌亦隨同前往，並再度畫地交談。其內容如下：

> 琉球蔡生又踵而入與之坐，〔李商鳳，以下簡稱李〕畫地而問曰：「貴國山川、風土、文物、氣像願聞其槩。」
>
> 〔蔡世昌，以下簡稱蔡〕曰：「敝國沒有山川之佳境，文物之繁麗。風土湫惡，氣像鄙陋，不足以煩貴公子崇聽。」
>
> 〔李〕曰：「敢問貴國尊王姓？」

65 〔清〕劉錦藻，《清朝續文獻通考》，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卷 333，頁 162。

66 〔清〕和珅等奉敕撰，《欽定大清一統志》，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422，頁 1067；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527，列傳 314，〈屬國二・越南〉，頁 14635。

67 「猛」一字又有地區之意。參見莊吉發，〈阿隆丕耶王朝的建立與緬甸之役〉，收入氏著，《清高宗十全武功研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頁 286。

68 〔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卷 117，志 92，〈土司各官〉，頁 3413-3414；景振國主編，《中國古籍中有關老撾資料匯編》（河南：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頁 20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蔡〕曰：「尚氏。」
〔李〕曰：「得國今幾世？」
〔蔡〕曰：「十二代。」
〔李〕曰：「在中國何世？」
蔡生沉吟不能對，傍有一童替答曰：「洪武初年。」
觀其為人，明敏太過，口鋒太銳。此潘教習相之子，年方十四。……
〔李〕乃問蔡生曰：「尚氏代某世？」
〔蔡〕曰：「舜氏。」
〔李〕曰：「貴國距此為幾里路？」
〔蔡〕曰：「二萬餘里。」
〔李〕曰：「嗟爾遠道胡為乎來？」
〔蔡〕曰：「欲學書耳。」
〔李〕曰：「琉球壤地雖云褊小，環海三十六島，豈無一、二文學之士？而遠涉鯨濤，北學中國，無乃太勞乎？」
〔蔡〕曰：「敝國人物大不及中華故也。」
〔李〕曰：「貴國衣章可得見乎？」
〔蔡〕曰：「皇上新制清朝衣冠而恩賜之，本朝服色緣無所用，仍寄回于家云。」
蓋其所穿乃紫錦衣、白狐裘，服之奢者也。惟不薙髮，作小髻，橫短簪。
〔李〕余又曰：「北來今過幾寒暑？曷月又將南歸？」
〔蔡〕曰：「昨歲始北學，南歸當在皇上二十九年。」
〔李〕曰：「有年限乎？」
〔蔡〕曰：「然。」
〔李〕曰：「貴國曾以方物來獻我國，知之乎？」
〔蔡〕曰：「不曾識。」請余造其室，余諾而起，潘童隨之。
〔李〕曰：「二子何以相熟。」
潘曰：「蔡是吾父之弟子。」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至其室，進茶啜罷……蔡生示其所作元朝試筆詩……未及評比。惠文告家君之戒，駕余出門。蔡生、潘童又隨之。蔡以輕箑、烟竹遺我，皆倭物也。謝之以二清。
>
> 蔡曰：「曾蒙二丸之賜，今不敢疊受。」
>
> 〔李〕曰：「不欲受此，則盛禮亦不敢當。」彼即受，言致謝。又以二清付潘童，亦祇受，曰：「多謝。」遂告別。[69]

李商鳳首先詢問琉球的山川、風土、文物、氣象等，蔡世昌回以琉球並無名山好水，風土、文物亦皆不足聞。李商鳳隨即詢問琉球的王統、琉球與北京間之距離、琉球的服飾、官生入學國子監之因、入學年限，以及是否知曉琉球曾遣使朝鮮等問題。蔡世昌的回覆為：琉球國王姓尚，代舜氏（舜天王朝）而立；[70]琉球距離北京二萬餘里；由於琉球的人物、文化不及中國，因此遣使入學國子監；入國子監後因身著清朝所賜衣物，而將本國服飾寄送回國。李商鳳雖未見到琉球服飾，但對於蔡世昌所著服飾和未弁髮的樣貌略加描述。關於入學國子監的年限，蔡世昌表示其於去年（乾隆二十五年）前來，將於乾隆二十九年返國；並且不知琉球曾遣使朝鮮。當李商鳳問及尚氏始於中國之何年代，蔡生稍有思索未能立即回覆，琉球官生教習潘相之子即代為回覆，李商鳳對其舉留下「明敏太過，口鋒太銳」的印象。

之後蔡世昌邀請李商鳳前往其住宿處，展示其所作詩文，請李商鳳予以評比。但李商鳳未及評比，隨行僕從惠文即出言告誡，並帶李商鳳起身離開。此時蔡世昌和潘相之子跟隨在後，蔡世昌贈以「輕箑烟竹」，李商鳳則回以「二清」，[71]隨後也贈潘童「二清」。

---

69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1-842。

70 據《中山世譜》和《中山世鑑》的記載，琉球王國最初統治者為天孫氏。天孫氏諸王名字已不可考，之後歷舜天王朝、英祖王朝、察度王朝（中山國），察度王朝被第一尚氏王朝取代以後，山南和山北國最終也統一於第一尚氏王朝的中山國。此「舜氏」應是指「舜天王朝」。參考《中山世譜》，收入伊波普猷等編，《琉球史料叢書》，第 4 冊，卷 1，頁 20-27；《中山世鑑》，收入《琉球史料叢書》，第 5 冊，首卷，頁 8-12。

71 「二清」之「清」即為前述清心丸，「二清」為二丸清心丸之意。

臺灣大學圖書館 期刊資料庫

由此次的交流內容來看，李商鳳對於琉球的山川、風土、文物頗感興趣，又因蔡世昌為國子監生，因而詢問其入學國子監之因和入學年限等事。另李商鳳提及琉球曾遣使朝鮮一事，應是指明初琉球為了送還遭倭寇擄掠的朝鮮人和求取大藏經而派遣的使節。[72]但或因事跡久遠，蔡世昌對此似乎不甚熟悉，表示並不知情。但由此提問亦可看出，李商鳳亦略知悉朝鮮和琉球兩國間往來的歷史。

一月九日，李商鳳因前日與蔡世昌的交流匆促結束，欲前往蔡的住所拜訪，但因通事、衙役欲在朝鮮使節館舍內進行貿易，限制人員外出，李商鳳無法出館，遂讓從人將題有詩作的扇子轉交蔡世昌。蔡世昌接獲後即作詩回覆李商鳳，詩云：「遠從南島遊天北，何幸得逢遼海賢，才冠三韓無敵手，更將詞藻欲濤烟。」[73]蔡世昌表示有幸與朝鮮使節交流，且朝鮮使節才華卓越，因此作詩請其評比。

朝鮮和琉球兩國深受中華文化之影響，使節的漢文素養亦高，兩國使節進貢時曾多次被要求作詩進獻。[74]蔡世昌等人入學國子監，雖表示「欲學書」，詩文亦是學習的項目之一，[75]因此把握朝鮮使節停留北京期間的機會，與其進行多次詩文交流。如一月十四日蔡世昌和鄭孝德聯袂前往朝鮮使節館舍，蔡世昌為表示對李商鳳題詩於扇上之謝意，又和

72 相關研究可見〔韓〕孫承喆，〈朝琉交隣體制の構造と特徵〉，該文首見於河宇鳳等著，《朝鮮과 琉球》，後收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歷史の深淵を探る》，頁 19-48；河宇鳳，〈15・16 世紀の琉球と朝鮮の交流—偽使問題を中心として〉，收入〔日〕坂上康俊編，《東アジアと日本－交流と変容》第 2 號（2005，福岡），頁 69-79；〔日〕橋本雄，《中世日本の国際関係－東アジア通交圏と偽使問題》（東京：吉川弘文館，2005），頁 74-115。

73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2。

74 《中山世譜》，卷 10，頁 163、167、170、177；卷 11，頁 207、214、221、227、229、231；卷 12，頁 241、247；卷 13，頁 257、263、264 等。

75 當時琉球國內尚無科舉，因此入學北京國子監的官生主要欲學「詩與四六及論、序、記，而四六尤要」，但雍正年間時官生未明確表示，以致在國子監所學於歸國後學無所用，因此蔡世昌、鄭孝德等人此次入學時便明確表示。相關內容見〔清〕潘相，《琉球入學見聞錄》，頁 101-10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以一詩請李商鳳評比，詩云：「製成松筆盡神工，一曲薰弦白繭中，願待炎天舒素羽，試者滿座撫仁風。」李商鳳評其詩為「瓊琚」。隨後蔡世昌更將自己所作的詩冊交給李商鳳請其指教。[76]又一月十六日潘相攜子前往朝鮮使節館舍拜訪時，將鄭孝德之詩作和兩柄題有七言絕句和律詩的扇子交給李商鳳，李商鳳亦據此與之唱和。[77]李商鳳之父李徽中亦評比蔡世昌和鄭孝德兩人之詩作，並贈以兩首七言律詩。[78]

除了上述交流，蔡、鄭兩人於一月十四日前往朝鮮使節館舍時，與李徽中父子還進行了如下交談：

〔李商鳳，以下簡稱李〕仍問鄭生曰：「貴庚？」

〔鄭孝德，以下簡稱鄭〕曰：「二十七。」

蔡生曰：「在夷狄行乎夷狄，在中國行乎中國。且奉朔之國，以理論之，亦當謹凜天朝之制度。今覩清儀稍有不同，願聞其故。」

〔李〕曰：「子思子論天下之所同者三，軌與文與倫，而至於衣冠文物未嘗言也。俺之所服者，先王之法服。俺之所冠者，前明之遺制也。今天下易矣，吾何必苟合於彼，彼亦何必雷同於我。」

〔蔡世昌，以下簡稱蔡〕曰：「是矣。」

〔李〕曰：「貴國進貢者何物？」

〔蔡〕曰：「赤銅、硫磺、白錫等物是也。」

〔李〕曰：「貴國開荒之君誰也？」

鄭曰：「開國者天孫氏。敝國地方甚狹，並無英物。」

〔李徽中〕家君曰：「地方幾里？州縣幾何？官制何如？南方日暖，農蚕亦能一年再收否？」

〔鄭〕曰：「地方甚小，不知幾里。所屬有三十六島，農蚕收一回。官制與中國同而異名。」

〔李〕曰：「用人亦設科？而二子之來，被選而來乎？自慕而來乎？」

76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5。

77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8。

78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6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鄭〕曰：「奉王命而來，亦非作文取選。」

〔李〕曰：「然則何以備額定送乎？」

〔鄭〕曰：「唯看年紀而遣。」

〔李〕曰：「既曰貢士，則宜擇其士之秀者矣。」

〔鄭〕曰：「敝國用士，一看人品行事為要，然後看文藝。」

〔李〕曰：「以仕宦家子弟擇送乎？」

〔鄭〕曰：「敝國王法，世官世祿。」

〔李〕曰：「北學還國有怎酬勞之典乎？」

蔡曰：「有酬勞之典，但不得預論。」

余曰：「國頭城青荷山何如？」

〔蔡〕曰：「不知。」

鄭曰：「俱在我境，而非國頭城，乃國頭崎也。」[79]

清朝的朝貢國使節應遵循清朝之制度，蔡世昌見李商鳳和李徽中身穿朝鮮官服，未著清朝官服，提出疑問。李商鳳表示《子思子》中提到：「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80]即天下同者僅車輪之軌道、文字及倫理規範，並未提到衣冠制度。朝鮮遵循的是先王之法，所穿的是前明之服制，即便天下易主，朝鮮亦不需隨波逐流。

之後，李徽中詢問琉球的貢物、開荒君主、領域範圍、官制、農作、選拔國子監生之法與學成歸國後的酬典等，蔡世昌和鄭孝德兩人多據實以告。如琉球常貢之貢物，自康熙三十一年（1692）起，即規定為硫磺、銅、錫三項；開荒之君亦如琉球史料中所記載為天孫氏；琉球領地範圍雖不只三十六島，但自康熙、乾隆以來，無論是《中山世譜》、《中山世鑑》、《歷代寶案》、《使琉球錄》，或琉球官話教材《白姓官話》和《官話問答便語》中，皆可見琉球統轄島嶼為三十六島，因此蔡、鄭兩人亦回以三十六島。琉球自向明朝朝貢後，亦漸次導入中國官制，但

79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5。

80 〔漢〕鄭玄注，〔清〕黃以周輯解，《子思子內篇》（臺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據清南菁講舍刊本影印，1978），卷 1，頁 49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除了中國式的官名以外，還有琉球獨特的官職名稱；[81]官生之選拔，明朝時是以王族與久米村人之子弟為官生，[82]至清代，仍多派遣久米村人子弟入學。[83]另琉球於乾隆二十五年設立科舉制度，[84]官員的選任也如蔡、鄭所言，多是依品行和文藝為選任標準。

其次，交談時所指之「酬勞之典」，應是指歸國後的任職。即據史料所見，琉球官生學成歸國後多任講解師、訓詁師等教職；或出任琉球國王、世子之侍講；或任朝貢使節、通事；或任正議大夫、長史、紫金大夫等要職；又或參與史書、政書之編纂等。[85]

隨後李商鳳詢問國頭城、青荷山，蔡世昌表示不知，鄭孝德則回以兩處皆在琉球境內，但非國頭城而是國頭崎。國頭城之名僅見於朝鮮申叔舟於 1471 年所著的《海東諸國記》，[86]琉球史料中雖未見國頭崎，但有「國頭間切」，位於琉球本島最北端。[87]或許因該處為狹長的海岸地形，故名為國頭崎。另一方面，目前僅有嘉慶十六年（1811）朝鮮書狀

81 關於蔡、鄭兩人之回覆內容已於另文詳細討論，在此僅略述。

82 相關研究可見〔日〕仲原善忠，〈官生小史－中国派遣の琉球留学生の概観〉，收入氏著，《仲原善忠全集》第一卷（那霸：沖縄タイムス社，1977），頁 530-569；〔日〕岡本弘道，〈明代初期における琉球の官生派遣について－『南雍志』にみる国子監留学生の位置づけとして―〉，原載《歷代寶案研究》第 6・7 期（1996，那霸），後收入氏著，《琉球王国海上交涉史研究》（宜野灣：榕樹書林，2010），頁 55-99；〔日〕前田舟子，〈明代の琉球官生と南京国子監－北監と南監の並立をめぐって〉，《よのつぢ　浦添市文化部紀要》第 4 號（2008，浦添），頁 8-11。

83 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縄文化研究》第 24 號，頁 47-49。

84 〔日〕沖縄大百科事典刊行事務局編，《沖縄大百科事典》（那霸：沖縄タイムス社，1983），中卷，頁 52。

85 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縄文化研究》第 24 號，頁 47-49。

86 〔韓〕申叔舟，《海東諸國記》（東京：國書刊行會，1975），頁 29，「琉球國之圖」。

87 《琉球國由來記》卷二，收入〔日〕伊波普猷等編，《琉球史料叢書》，第 1 冊，頁 63。國頭間切是國頭村的舊行政區名，其詳細介紹可參照《沖縄大百科事典》，上卷，「國頭村」，頁 96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官之隨行人員李鼎受所著的《遊燕錄》中有青荷山的相關記載：「（琉球）王都……之西有青荷山，國之寶庫在焉」，[88]指青荷山為琉球寶庫的所在地。《海東諸國記・琉球國圖》中亦見有「國庫」[89]之紀錄。另沖繩縣立博物館所藏之「琉球國圖」中，於「國庫」相對位置上記有「此地王之庫藏」[90]。由此推測青荷山位於琉球國都之西、國庫之地。

根據上述提問，則李商鳳對於琉球國內之認知，似乎是基於《海東諸國記》。此書撰於十五世紀，即朝鮮和琉球兩國仍直接遣使往來時期，對於當時的琉球有較為詳細的記載。自嘉靖九年（1530）起，兩國多透過前往北京朝貢的機會往來，在相互交流有限的情況下，朝鮮對於琉球的認識，似有停留於明代的傾向。如乾隆五十三年（1788），朝鮮正使俞彥鎬亦曾依據《大明一統志》中所記載的琉球風俗和領域，詢問琉球副使阮廷寶，阮廷寶即予以更正。[91]由此可見，透過與他國人員的直接交流，有助於更新朝鮮對他國的認識。前述李商鳳與安南使節交談後，得知「圖經、志畧」所記安南事蹟陳舊後，因而補述〈安南雜記〉；同

88 〔韓〕李鼎受，《遊燕錄》，卷之五，收入〔韓〕林基中編，《燕行錄續集》（首爾：尚書院，2008）第 124 冊，頁 363。

89 申叔舟，《海東諸國記》，頁 29，「琉球國之圖」。

90 〔日〕深瀨公一郎、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收入琉球大學法文學部編，《琉球と日本本土の遷移地域としてのトカラ列島の歴史的位置づけをめぐる総合的研究》研究報告書（2004），頁 145。有關「琉球國圖」之相關研究，可見〔日〕東恩納寬惇，〈朝鮮との交通〉，收入氏著，《黎明期の海外交通史》，《東恩納寬惇全集》3（東京：第一書房，1993 再版），頁 56-73；〔日〕田中健夫，〈『海東諸國紀』の日本・琉球圖—その東アジア史的意義と南波本の紹介〉，收入氏著，《東アジア通交圏と国際認識》（東京：吉川弘文館，1997），頁 102-147；〔日〕上里隆史、深瀨公一郎、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その史料的価値と『海東諸国紀』との関連性について〉，《古文書研究》第 60 號（2005，東京），頁 24-45；〔日〕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について—古琉球の情報と元禄時代の地図文化〉，《立教大學日本學研究所年報》第 6 號（2007，東京），頁 213-215。

91 〔韓〕俞彥鎬，《燕行錄》，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全集》（首爾：東國大學出版部，2001），第 41 冊，頁 449-451；沈玉慧，〈清代朝鮮使節在北京的琉球情報收集〉，《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頁 178-18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樣地，李商鳳也補注了《五雜組》與張學禮的《中山紀略》所載未從交談中獲知的琉球情報。[92]

四、朝鮮使節的情報收集與清政府對朝貢國人員的管理

（一）朝鮮使節的情報收集

朝鮮王朝對於異國情報的關注，可從乾隆十四年（1749）的朝鮮書狀官俞彥述在《燕京雜識》中的記載窺見。該書中可見琉球、安南、暹羅與蘇祿等國的貢期、貢路及貢物等內容；對於老撾、緬甸等國則記道：「無文蹟可考，其道里、風俗不可得而知也。」[93]從俞彥述的此段文字中可知，朝鮮對於異國情報的關注主要在於朝貢相關訊息及各國風俗、制度等。

由於各國貢期和抵達北京的時間不一，朝鮮使節與各國使節接觸的機會有限。若未能與其他國家使節會面、交流，朝鮮使節多藉由中國的書籍、京報、塘報等取得相關情報。如嘉慶十四年（1809），朝鮮書狀官閔致載前往禮部領賞之際得見《欽定禮部則例》，因而記下琉球、越南、南掌、蘇祿等國之貢期和貢路。[94]又乾隆十四年安南和蘇祿並未遣

92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45-847。另雙方結束交談後，互贈「藥果、黑荏（黑芝麻）茶食、全鰒、脯肉」和「萬金丹」等物（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45）。其中有關「萬金丹」之說明，可參見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貢使節間の交流－朝鮮・琉球使節を例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9 號，頁 132-133。《五雜組》和《中山紀略》中記有琉球的物產、社會風俗、刑罰、選士、服制、文字、領地大小、冊封使節的航海路程、天使館（中國冊封使節抵達琉球後住宿的館舍）、款待冊封使節的日常飲食與宴席等內容。

93 〔韓〕俞彥述，《燕京雜識》，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全集》，第 39 冊，頁 333。

94 金學性等奉敕撰，《日省錄》，第 36 冊，純祖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條，頁 321-322，「進賀使書狀官閔致載、首譯尹得運進聞見別單」。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使進貢，俞彥述在《燕京雜識》中記有兩國朝貢的相關情報，[95]其中朝貢品項的內容與雍正年間編纂的《大清會典》幾乎一致，[96]可推知《大清會典》亦為朝鮮使節的情報來源之一。

不過，《欽定禮部則例》、《大清會典》中有關各國朝貢的規定內容較為簡略，或未必反映實際情況，如貢路僅記入國地點；在貢物方面，一般進貢與慶賀、謝恩時特殊進貢的貢物內容不同，但清朝記錄多僅記載一般進貢時的貢物內容；且未詳載該國的風俗、制度。因此，朝鮮使節也多利用《大明一統志》和《使琉球錄》之類的使節出使見聞錄，取得異國的歷史、山川、地理、風俗、制度等資訊。

在此次的交流中，朝鮮使節抵達北京前往禮部時，書狀官李徽中即刻令通事抄錄各國貢期，[97]可能即是抄錄自《欽定禮部則例》、《大清會典》。而後有機會與安南使節、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交流，獲悉安南和南掌兩國的使節姓名、官職、貢路、貢物；安南與琉球兩國的歷史、官制、科舉、山川、農作；南掌的周邊鄰國、部族；琉球的領域範圍、貢物、與中國間的路程、官生派遣制度等情報。

由此次的交流中可知，李商鳳對於安南和琉球的部分認識，來自《安南志略》和《海東諸國記》等書，但因上述書籍成書於十四、五世紀，年代久遠，未必能如實地反映安南、琉球兩國當時的情況。另一方面，清朝對南掌的相關記載亦不甚詳細，朝鮮使節藉由清朝典籍獲得南掌相關情報有限，透過直接與使節交談，能獲得較為詳細和符實的異國消息。

但各國人員交流時，基於政治、文化、個人等各種因素，或因認知上的歧異，可能對於提問有所隱諱，並未據實以答。如在朝鮮使節與安南使節交談中，安南副使黎貴惇以黎利發兵起義之年而非即位之年為黎

95 俞彥述，《燕京雜識》，頁 331-332。

96 〔清〕允祿等監修，《大清會典（雍正朝）》（臺北：文海出版社，1994），〈禮部〉，卷 104，頁 7001、7022。

97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17；〔韓〕大韓民國文教部國史編纂委員會編，《同文彙考》（首爾：大韓民國文教部國史編纂委員會，1978），第 2 冊，「冬至行正使洪啟禧副使趙榮進別單」，頁 167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朝的開創時間；為求冊封順利，提及南越趙佗時亦有所忌諱。另李商鳳與蔡世昌在明倫堂的交談中，李商鳳問及琉球尚氏始於中國年代何時，蔡世昌或因未能即時換算成「中國何世」而無法即刻回覆。

李商鳳是書狀官之隨行人員，亦須擔負收集情報之責，如其十二月三十日於鴻臚寺與安南使節一同參加朝參演儀後，帶著正使洪啟禧所託物品和書信贈予安南使節，並與之交談，詢問安南的風俗、官制、科舉、刑罰等朝鮮所關注的情報。李商鳳此行是首次前往中國，因此對於各國人員的樣貌和服飾有詳細的描述，並對安南使節所著冠服與朝鮮相似，但「披髮漆齒」的樣貌印象深刻。李商鳳對於朱子學有所涉獵，當聽聞安南國內尊崇儒教時，即追問安南大儒之名；並因求閱安南的國史典章與儒者之著作，而與安南使節展開詩文往來。與琉球官生間的交流，雖是李商鳳前往太學參訪之際偶遇，但雙方皆能以漢文溝通，李商鳳除了詢問琉球風俗、制度外，對於琉球派遣官生入學北京國子監之因和制度等亦詳細詢問，也進行了詩文唱和。

自十七世紀以來，朝鮮國內實學興起，其中陽明學、考證學及漢譯西學等經由清朝傳入，因而吸引不少朝鮮文人隨同朝貢使節前往清朝，與清朝文人、西洋傳教士交流，藉以獲取海外知識。[98]李商鳳極有可能在此風氣影響下，而有前往中國之願，除了收集異國情報，亦透過與各國人員交談取得各種海外訊息。如其前往西天主堂時，與欽天監監正劉松齡和徐光啟之七世孫徐承恩交談，並抄錄《職方外記》中所記東南亞和西洋各國的地理風俗之內容。[99]回國後，李商鳳將與外國人員交談的經驗和所得情報編寫入《古今釋林》，書中收錄中國的〈歷代方言〉、

98 此一風潮進而促成實學中利用厚生學派的形成。由於清朝位於朝鮮之北，厚生學派又稱「北學派」，不少著名的北學派學者，如洪大容、朴趾源、柳得恭等人，多曾前往清朝，擁有與異國人交流的經驗，因而具有較為開放且多元的世界觀。相關研究可見河宇鳳，〈朝鮮時代後期の対外認識の構造と推移〉，收入氏著，〔韓〕金兩基、〔日〕小幡輪裕譯，《朝鮮王朝時代の世界観と日本認識》（東京：明石書店，2008），頁 54-96；孫承喆，〈朝鮮後期実学思想の対外認識〉，《朝鮮學報》第 122 輯（1987，天理），頁 115-143。

99 李商鳳，《北轅錄》，卷 5，頁 879-897。

〈洛閩語錄〉、〈道家語錄〉、〈釋氏語錄〉，還有〈三學譯語〉、〈四夷譯語〉等蒙古、遼金、日本、安南、暹羅、琉球語言的詞彙解說，其中提到的「交趾」、「八蠶」、「銀象毛」、「先目」、「如意」、「寨官子」等詞，便是李商鳳與安南使節、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交流而知。[100]由此可見，朝鮮使節和隨行人員與他國人員之交流，對於當時對外交流有限的朝鮮而言，是獲取海外情報，增進認識異國的途徑之一。

（二）清政府對朝貢國人員的管理

此次各國人員得以交流，乃適逢各國遣使進貢和派遣人員入學國子監。然而在朝貢體制下，囿於「人臣無外交」之禁令，各國間的交流活動原則上不被允許。[101]因此，李商鳳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間的往來，多次受甲軍、書辦等阻撓。如李商鳳第二次前往安南使節館舍與使節的交談，書辦突然入內奪去筆硯，而被迫中斷。[102]李商鳳與南掌使節在館舍筆談，也因書辦入內催促而被迫離去。各國人員在此禁令下，交流也有所顧忌。如安南三使鄭春澍於鴻臚寺與李商鳳筆談時，突逢甲軍經過，便急忙地將筆扔棄。另乾隆三十九年（1773）一月，朝鮮使節

100 〔韓〕李商鳳，《古今釋林》（漢城：亞細亞文化社，1977），卷 35，頁 489；卷 36，頁 525-526、567-570；卷 37，頁 665；卷 38，頁 705。《古今釋林》亦收錄與西洋傳教士交談所得的情報和詞彙。

101 「人臣無外交」意指人臣不得私相往來，以示其忠君不二之意。源於《禮記》：「為人臣者，無外交，不敢貳君。」《重刊宋本儀禮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 三版），卷 25，郊特牲第十一，頁 486a。有關明清時期朝貢國間「人臣無外交」之相關論述，參見〔韓〕楊秀芝，〈朝鮮・琉球關係研究－朝鮮前期를 中心으로〉（城南：韓國精神文化研究院附屬大學院博士學位論文，1994）；〔韓〕李薰，〈人的交流を通じてみる朝鮮・琉球関係－被虜人・漂着民を中心に〉，該文首見於河宇鳳等著，《朝鮮과 琉球》，後收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歴史の深淵を探る》，頁 119-159；夫馬進，《中国東アジア外交交流史の研究》序言，頁 9-16；木村拓，〈朝鮮王朝世宗による事大・交鄰両立の両立企図〉，《朝鮮學報》第 221 輯（2011，天理），頁 43-82；沈玉慧，〈清代朝鮮使節在北京的琉球情報收集〉，《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頁 168-170。

102 李商鳳，《北轅錄》，卷 3，頁 827 記載：「副使又欲舉筆酧之，書辦自外而入，奪其筆硯，俾不得問答，遂惶懼卻坐，余輩亦辭而出。」

臺灣大學學術 觀知資料庫

曾遣使前往琉球使節館舍拜訪，琉球副使不敢開門接待。[103]

除了限制使節相互交流外，清朝對使節館舍亦嚴密守備，[104]主要雖是為了保護使節的安全，且慮及朝貢使節不熟稔清朝儀制，可能有擾民行為，[105]但禁止使節私自交流應是不可忽視的原因之一。如此次朝鮮和安南兩國的正、副使及書狀官雖多次詩文唱和，安南副使黎貴惇亦為著書求序文於朝鮮使節，但兩國正、副使僅於十二月三十日前往鴻臚寺參與朝參演儀結束後，透過通事進行短暫交談，其餘則多是李商鳳前往安南使節館舍拜訪，但李商鳳也因多次出入館舍而遭告誡。[106]朝鮮和南掌兩國使節交談僅見於二月七日，這也是目前僅見清代兩國正、副使交流的唯一事例。[107]這雖與兩國同年進貢次數少有關，但即便是清代交流次數最多的朝鮮和琉球，兩國正、副使直接交談亦僅見二例。[108]

儘管有此禁令，但依時期不同，清政府未必嚴格執行。如乾隆朝以來，清朝局勢安定，對於朝貢使節的守備較為鬆弛，《燕行錄》中即可見朝鮮使節和隨行人員藉出外取水之名義或賄賂清朝守衛，出入館舍四處遊覽等紀錄。[109]

另一方面，近年學界研究成果顯示，清朝與暹羅、蘇祿及南掌間的國書形式原是平行對等，經由清朝翻譯成漢文時，被修改為上下從屬之

103 「（正月）初七再昨琉球人自外□（離）去□（後），使我人專往琉球使館于正陽門外十里。適遇正使出，副使不敢開見。」〔韓〕嚴璹，《燕行錄》，收入林中基編，《燕行錄全集》，第 40 冊，頁 229。

104 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鮮使節と琉球使節の邂逅〉，《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7 號（2009，福岡），頁 105。

105 〔清〕崑岡等奉敕著，《清會典事例》，卷 514，頁 954。

106 李商鳳，《北轅錄》，卷 4，頁 833。

107 道光二十二年（1842）雖亦可見朝鮮與南掌兩國交流，但當時是由朝鮮隨行人員金貞益夜訪南掌使節館舍。相關紀錄可見〔韓〕金貞益，《辛丑北征日記》，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續集》，第 135 冊。

108 沈玉慧，〈清代朝鮮燕行使による琉球情報の収集—使節交流を中心として〉，《東洋學報》，第 94 卷第 4 號，表 1。

109 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鮮使節と琉球使節の邂逅〉，《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7 號，頁 102-10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朝貢關係，即清朝與部分朝貢國間的關係是清朝單方面建立。[110]又如康熙、雍正及乾隆年間清朝與安南間的冊封儀禮之爭，[111]也顯示朝貢體制弱化的傾向。由此可推測，清朝或有藉由「人臣無外交」之禁令，限制使節往來，以避免危及傳統朝貢體制的可能。

五、結語

本文主要以乾隆二十五年年底至隔年二月，朝鮮使節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在北京往來的事例，探討朝鮮與各國人員交流及其情報收集活動。

由以上的探討可知，朝鮮王朝對外往來有限，因此藉由朝貢使節前往北京朝貢之際收集各國情報。對於各國情報的關心多集中於貢期、貢路、貢物、朝貢人員等相關內容，及該國之風俗、歷史、官制、科舉、刑罰等制度。若未能與他國使節接觸，則藉由《欽定禮部則例》、《大清會典》、《大明一統志》，以及《使琉球錄》、〈安南雜記〉等出使朝貢國的使節紀錄，取得相關情報。在與他國人員往來交流時，藉機確認並詢問較為即時、詳實的情報。雖然各國人員在交談時，可能因各國的政治、文化、歷史等因素，有未能如實回答的情形，但在朝貢各國無法直接遣使往來的情況下，使節及隨行人員的直接交流活動仍是取得他國情報的重要途徑之一。

此外，李商鳳身為書狀官之隨行人員，具有收集情報之責，藉由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交談，收集情報的同時，亦將本身對於異國

110 〔日〕增田えりか，〈ラーマ 1 世の対清外交〉，《東南アジア—歴史と文化—》第 24 號（1995，東京），頁 25-48；三王昌代，〈雍正年間に中国へもたらされた国書—蘇禄・南掌—〉，《アジア地域文化研究》第 4 號，頁 77-104；三王昌代，〈清中期におけるスールー（蘇禄）と中国のあいだの文書往來〉，《東洋學報》第 91 卷第 1 號，頁 1-27。

111 牛軍凱，〈三跪九叩與五拜三叩：清朝與安南的儀禮之爭〉，《南洋問題研究》2005 年第 1 期（福建），頁 46-52。

臺灣大學學術 觀知資料庫

的關心反映在問答之中；加上與安南使節和琉球官生能以漢文溝通，進而展開詩文交流。

朝鮮使節與安南、南掌使節及琉球官生間的往來，主要衍生自朝貢體制。在該體制下，各國人員參與各種典禮儀式，有機會接觸，進而交流。乾隆二十五年適逢朝鮮遣使慶賀清朝平定準噶爾，安南遣使告訃請封、南掌遣使慶賀清孝聖憲皇后七旬萬壽，以及琉球官生入學國子監，朝鮮使節有機會在北京與各國人員交流。然外國人員在中國境內受清朝政府管制，無法自由活動，私下的交流亦遭干涉。清朝此舉或有透過限制各國人員間的交流，以維持朝貢秩序的企圖存在，然實際效果如何？且除了與安南和南掌使節的交流外，朝鮮與暹羅、緬甸及蘇祿等東南亞朝貢國間，是否也有類似的交流活動。另外，透過朝貢人員所獲得的異國情報，對於朝鮮的對外認識和政策制訂有何影響？上述朝貢國間的交流和情報收集活動，在當時東亞國際關係體系下究竟具有何種意義，仍有待後續深入探討。

*本文初稿曾於 2011 年「第十三屆中琉歷史關係國際學術會議」上發表，會上獲先學、老師們的指正和建議，並承蒙《臺大歷史學報》兩位審查委員惠賜意見，修改和校閱期間復蒙編輯委員會及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劉序楓老師悉心縝密的指正和建議，謹在此一併致謝。文中如有任何錯誤或不當之處，文責當由筆者自負。

（責任編輯：蔡佩玲　校對：林楓珏　石昇烜）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史料文獻

〔漢〕鄭玄注，〔清〕黃以周輯解，《子思子內篇》。臺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據清南菁講舍刊本影印，1978。
〔漢〕鄭玄注，〔唐〕陸德明音義，〔唐〕賈公彥疏，〔清〕阮元校勘，〔清〕盧宣旬摘錄《重刊宋本儀禮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據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刊本影印，1965 三版。
〔元〕黎崱撰，武尚清點校，《安南志略》。北京：中華書局，2000。
〔清〕崑岡等奉敕著，《清會典事例》。北京：中華書局，1991 據光緒二十五年石印本影印。
〔清〕崑岡等奉敕著，《大清會典》。北京：中華書局，1991 據光緒二十五年石印本影印。
〔清〕允祿等監修，《大清會典（雍正朝）》。臺北：文海出版社，1994。
〔清〕勒德洪奉敕撰，《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清〕劉錦藻，《皇朝續文獻通考》，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清〕和珅等奉敕撰，《欽定大清一統志》，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清〕潘相，《琉球入學見聞錄》，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 299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2。
〔清〕趙爾巽等撰，《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98。
〔日〕《琉球國由來記》，收入伊波普猷、東恩納寬惇、橫山重編，《琉球史料叢書》第 1 冊。東京：井上書房，1962 年。
〔日〕《中山世譜》，收入伊波普猷等編，《琉球史料叢書》第 4 冊。東京：井上書房，1962。
〔日〕《中山世鑑》，收入伊波普猷等編，《琉球史料叢書》第 5 冊。東京：井上書房，1962。
〔日〕沖繩縣立圖書館史料編集室編，和田久德校訂，《歷代寶案校訂本》。那霸：沖繩縣教育委員會，1992。
〔韓〕大韓民國文教部國史編纂委員會編，《同文彙考》。首爾：大韓民國文教部國史編纂委員會，1978。
〔韓〕申叔舟，《海東諸國記》。東京：國書刊行會，1975。
〔韓〕李商鳳，《古今釋林》。漢城：亞細亞文化社，1977。
〔韓〕李商鳳，《北轅錄》，收入成均館大學校大東文化研究院編，《燕行錄選集補遺》上冊。首爾：東亞學術院大東文化研究院，2008。
〔韓〕李鼎受，《遊燕錄》，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續集》第 124 冊。首爾：尚書院，2008。
〔韓〕金昌業，《老稼齋燕行日記》。漢城：朝鮮古書刊行會，1914。
〔韓〕金貞益，《辛丑北征日記》，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續集》第 135 冊。首爾：尚書院，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2008。
〔韓〕金指南，《通文館志》，朝鮮總督府景印京城帝國大學藏本，收入朝鮮史編修會編，《朝鮮史料叢刊》。漢城：朝鮮總督府，1944。
〔韓〕金學性等奉敕撰，《日省錄》。漢城：漢城大學圖書館，1982。
〔韓〕俞彥述，《燕京雜識》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全集》第 39 冊。首爾：東國大學出版部，2001。
〔韓〕俞彥鎬，《燕行錄》，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全集》第 41 冊。首爾：東國大學出版部，2001。
〔韓〕朝鮮國史編纂委員會編，《朝鮮王朝正祖實錄》。首爾：朝鮮國史編纂委員會，1956。
〔韓〕嚴璹，《燕行錄》，收入林基中編，《燕行錄全集》第 40 冊。首爾：東國大學出版部，2001。
〔越〕黎貴惇，《桂堂詩彙選》，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漢喃研究院合編，《越南漢文燕行文獻集成（越南所藏編）》第 3 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 據越南漢喃研究院藏阮朝鈔本影印。
〔越〕黎貴惇，《北使通錄》，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漢喃研究院合編，《越南漢文燕行文獻集成（越南所藏編）》第 4 冊。據越南漢喃研究院藏阮朝鈔本影印。
〔越〕黎貴惇，《見聞小錄》。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藏影印本。

二、近人論著

牛軍凱，〈三跪九叩與五拜三叩：清朝與安南的儀禮之爭〉，《南洋問題研究》2005 年第 1 期，福建，頁 46-52。
王紅霞所撰有關黎貴惇《北使通錄》一書之解說，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漢喃研究院合編《越南漢文燕行文獻集成（越南所藏編）》第 4 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8。
伍　躍，〈朝貢関係と情報収集—朝鮮王朝対中国外交を考えるに際して〉，收入〔日〕夫馬進編，《中國東アジア外交交流史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學術出版社，2007。
李焯然，〈越南史籍對「中國」及「華夷」觀念的詮釋〉，收入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編，《從周邊看中國》。北京：中華書局，2009。
李坤睿，〈「南掌即老撾」謬說考〉，《清史研究》2009 年第 4 期，北京，頁 56-71。
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鮮使節と琉球使節の邂逅〉，《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37 號，2009，福岡，頁 93-114。
沈玉慧，〈清代北京における朝貢使節間の交流——朝鮮・琉球使節を例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第 39 號，2011，福岡，頁 112-144。
沈玉慧，〈清代朝鮮使節在北京的琉球情報收集〉，《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3 期，2011，臺北，頁 155-190。
沈玉慧，〈清代朝鮮燕行使による琉球情報の収集——使節交流を中心として〉，即將刊登於《東洋學報》第 94 卷第 4 號，2013，東京。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張存武，〈朝鮮對清外交機密費之研究〉，原載《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5 期，1976，臺北，頁 409-446；後收入氏著，《清代中韓關係論文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

莊吉發，〈阿隆丕耶王朝的建立與緬甸之役〉，收入氏著，《清高宗十全武功研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

景振國主編，《中國古籍中有關老撾資料匯編》。河南：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

黃美子、禹尚烈，〈朝鮮燕行使與中國琉璃廠〉，《東疆學刊》2004 年第 2 期，吉林，頁 10-13。

葛兆光，〈大明衣冠今何在〉，《史學月刊》2005 年第 10 期，2005，河南，頁 41-48。

楊雨蕾，〈朝鮮燕行錄所記的北京琉璃廠〉，《中國典籍與文化》2004 年第 4 期，南京，頁 55-63。

楊雨蕾，《燕行與中朝文化關係》。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0。

劉玉珺，《越南漢喃古籍的文獻學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7。

〔日〕山本達郎，〈明のベトナム支配とその崩壊（一四〇〇—一四二八年）〉，收入氏編，《ベトナム中国関係史－曲氏の抬頭から清仏戦争まで》。東京：山川出版社，1976。

〔日〕大澤一雄〈阮朝皇帝の對外認識—明命・紹治・嗣德を中心として〉，收入山本達郎博士古稀紀念論叢編集委員會編，《東南アジア・インドの社會と文化》（上）。東京：山川出版社，1980。

〔日〕三好千春，〈アヘン戦争に関する燕行使情報〉，《史艸》第 30 號，1989，東京，頁 28-62。

〔日〕三好千春，〈アヘン戦争に関する燕行使の情報源〉，《寧楽史苑》第 35 號，1990，奈良，頁 21-32。

〔日〕三好千春，〈燕行使のロシア認識〉，《駿台史學》第 96 號，1996，東京，頁 117-146。

〔日〕三好千春，〈暦と天主教：北京のイエズス会士に関する燕行使情報〉，《カトリック研究》第 75 號，2006，東京，頁 161-191。

〔日〕三王昌代，〈雍正年間に中国へもたらされた国書—蘇禄・南掌—〉，《アジア地域文化研究》第 4 號，2008，東京，頁 77-104。

〔日〕三王昌代，〈清中期におけるスールーと中国のあいだの文書往來〉，《東洋學報》第 91 卷第 1 期，2009，東京，頁 1-27。

〔日〕上江洲安亨，〈清朝初期における琉球国の官生派遣の復活について〉，《沖繩文化研究》第 24 號，1998，東京，頁 13-89。

〔日〕上里隆史、深瀨公一郎、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その史料的価値と『海東諸國紀』との関連性について〉，《古文書研究》第 60 號，2005，東京，頁 24-45。

〔日〕上里賢一著，陳瑋芬譯，〈琉球對儒學的受容〉，《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第 3 卷第 1 期，2006，臺北，頁 3-25。

〔日〕仁井田陞，〈南方民族法と中国法との交涉—黎朝刑律考〉，收入氏著，《中国法制史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研究刑法》。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59。
〔日〕片倉穰，《ベトナム前近代法の基礎的研究——『国朝刑律』とその周辺》。東京：風間書局，1987。
〔日〕夫馬進，〈日本現存朝鮮燕行録解題〉，《京都大學文學部研究紀要》第 42 號，2003，京都，頁 127-238。
〔日〕木村拓，〈朝鮮王朝世宗による事大・交鄰両立の両立企図〉，《朝鮮學報》第 221 輯，2011，天理，頁 43-82。
〔日〕田中健夫，《東アジア通交圏と国際認識》。東京：吉川弘文館，1997。
〔日〕竹田龍兒，〈阮朝初期の清との関係（1802-1870)〉，收入山本達郎編，《ベトナム中国関係史－曲氏の抬頭から清仏戦争まで》。東京：山川出版社，1976。
〔日〕吉開將人，〈「南越」をめぐる歴史意識と世界像—ベトナム歴史書と広東地方志における「趙佗」の人物評価をめぐって〉，「仙人の会」1 月例會報告講稿（未刊稿）。法政大學主辦，2001 年 1 月 28 日。
〔日〕吉開將人〈「南越国長」阮映福—清代檔案から見た阮映福の冊封問題－〉，《史朋》第 40 號，2007，北海道，頁 59-60。
〔日〕仲原善忠，〈官生小史——中国派遣の琉球留学生の概観〉，收入氏著，《仲原善忠全集》第 1 卷。那霸：沖縄タイムス社，1977。
〔日〕沖縄大百科刊行事務局編，《沖縄大百科事典》。那霸：沖縄タイムス社，1983。
〔日〕東恩納寬惇，《黎明期の海外交通史》，東恩納寬惇全集 3。東京：第一書房，1993。
〔日〕坪井善明，〈ヴィトナム阮朝（1802－1945）の世界観－その論理と独自性—〉，《國家學會雜誌》第 96 卷第 9・10 號，1983，東京，頁 149-165。
〔日〕松浦章，〈明清時代における中国蘇禄関係史〉，《關西大學文學論集》第 30 卷第 2 號，1980，大阪，頁 1-36。
〔日〕松浦章，〈朝鮮使節の琉球通事より得た台湾鄭経、琉球情報〉，《南島史學》第 63 號，2004，東京，頁 1-13。
〔日〕松浦章，〈清代朝鮮使節の台湾情報・林爽文の乱について〉，《南島史學》第 65・66 號，2005，東京，頁 36-47。
〔日〕岡本弘道，〈明代初期における琉球の官生派遣について－『南雍志』にみる国子監留学生の位置づけとして—〉，原載《歷代寶案研究》第 6・7 期，1996，那霸；後收入氏著，《琉球王国海上交渉史研究》。宜野灣：榕樹書林，2010。
〔日〕前田舟子，〈明代の琉球官生と南京国子監－北監と南監の並立をめぐって〉，《よのつぢ　浦添市文化部紀要》第 4 號，2008，浦添，頁 3-14。
〔日〕桃木至朗，《中世大越国家の成立と変容》。吹田：大阪大學出版會，2011。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一八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2 號，2000，倉吉，頁 5-31。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二）：一七九〇年の事例を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4 號，2001，倉吉，頁 31-47。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三）：一五九七年の事例を中心に〉,《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6 號，2002，倉吉，頁 35-54。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四）：一六世紀以前の事例を中心として〉,《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18 號，2003，倉吉，頁 63-83。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五）：一七世紀の事例を中心として〉,《北東アジア文化研究》第 22 號，2005，倉吉，頁 39-58。
〔日〕清水太郎，〈北京における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交流－15 世紀から 18 世紀を中心に〉,《東南アジア研究》第 48 卷第 3 期，2011，京都，頁 334-363。
〔日〕清水太郎，〈ベトナム使節と朝鮮使節の中国での邂逅（6）－19 世紀を中心に〉,《周縁と中心の概念で読み解く東アジアの越・韓・琉—歷史学・考古学研究からの視座》第 6 號，2012，大阪，頁 47-65。
〔日〕深瀨公一郎、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收入琉球大學法文學部編，《琉球と日本本土の遷移地域としてのトカラ列島の歷史的位置づけをめぐる総合的研究》研究報告書，2004。
〔日〕渡邊美季，〈沖繩県立博物館所蔵『琉球國圖』について—古琉球の情報と元禄時代の地図文化〉,《立教大學日本學研究所年報》第 6 號，2007，東京，頁 213-215。
〔日〕鈴木信昭，〈朝鮮に伝来した漢訳天主教書—1801 年辛酉教難の時期まで〉,《朝鮮學報》第 154 輯，1995，天理，頁 57-95。
〔日〕鈴木信昭，〈朝鮮肅宗三十四年描画入り『坤輿萬國全圖』攷〉,《史苑》第 63 卷第 2 號，2003，東京，頁 6-35。
〔日〕鈴木信昭，〈朝鮮に伝来した利瑪竇『両儀玄覧図』〉,《朝鮮學報》第 201 輯，2006，天理，頁 1-30。
〔日〕增田えりか，〈ラーマ 1 世の対清外交〉,《東南アジア—歷史と文化—》第 24 號，1995，東京，頁 25-48。
〔日〕橋本雄，《中世日本の国際関係－東アジア通交圏と偽使問題》。東京：吉川弘文館，2005。
〔日〕櫻井由躬雄，〈ベトナム世界の成立〉，收入石井米雄、櫻井由躬雄編，《東南アジア史 I》。東京：山川出版社，1999。
〔韓〕李薰，〈人的交流を通じてみる朝鮮・琉球関係－被虜人・漂着民を中心に〉，首見於河宇鳳・孫承喆・李薰・閔德基・鄭成一，《朝鮮과 琉球》。首爾：아르케，1999；後收入〔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歷史の深淵を探る》。宜野灣：榕樹書林，2011。
〔韓〕全海宗，《韓中關係史研究》。漢城：一潮閣，1977。
〔韓〕李成茂著，〔日〕平木實、中村葉子譯，《韓国の科挙制度－新羅・高麗・朝鮮時代の科挙》。東京：日本評論社，200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韓〕林基中，《연행록 연구（燕行錄研究）》。首爾：일지사，2002。
〔韓〕河政植，〈燕行情報와 朝鮮王朝의 太平天國認識의 政治的背景〉，《歷史學報》第 145 輯，1995，首爾，頁 147-194。
〔韓〕河政植，〈阿片戰爭과 朝鮮・日本〉，《近代中國研究》第 2 輯，2001，首爾，頁 23-56。
〔韓〕河宇鳳，〈15・16 世紀の琉球と朝鮮の交流—偽使問題を中心として〉，收入〔日〕坂上康俊編，《東アジアと日本－交流と変容》第 2 號。福岡：九州大學大學院比較文化社會研究院，2005。
〔韓〕河宇鳳著，〔韓〕金兩基、〔日〕小幡輪裕譯，《朝鮮王朝時代の世界観と日本認識》。東京：明石書店，2008。
〔韓〕河宇鳳，〈文物交流と相互認識〉，首見於河宇鳳等著，《朝鮮과 琉球》，後收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歷史の深淵を探る》。宜野灣：榕樹書林，2011。
〔韓〕姜在彥著，〔日〕鈴木信昭譯，《朝鮮の西学史》。東京：明石書店，1996。
〔韓〕孫承喆，〈朝鮮後期実学思想の対外認識〉，《朝鮮學報》第 122 輯，1987，天理，頁 115-143。
〔韓〕孫承喆，〈朝琉交隣體制の構造と特徵〉，首見於河宇鳳等著，《朝鮮과 琉球》，後收入赤嶺守監譯，《朝鮮と琉球－歷史の深淵を探る》。宜野灣：榕樹書林，2011。
〔韓〕閔斗基，〈一九世紀後半朝鮮王朝의 對外危機意識—第一次、第二次中英戰爭과 異樣船出沒에의 對應〉，《東方學志》第 152 輯，1986，首爾，頁 259-279。
〔韓〕楊秀芝，〈朝鮮・琉球關係研究－朝鮮前期를 中心으로〉。城南：韓國精神文化研究院附屬大學院博士學位論文，1994。
〔韓〕韓國人名大事典編纂室編，《韓國人名大事典》。首爾：青丘文化社，1974。
Woodside, Alexander Barton. *Vietnam and the Chinese model: a comparative study of Nguyễn and Ch'ing civil government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Historical Inquiry 50 (December 2012), pp.109-153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Joseon Envoys' Intercourse with Annam, Lan Xang, and Ryukyu in Beijing during 1760-1761

Shen, Yu-Hui*

Abstract

During its later period, the diplomacy of Korean dynasty was limited to the Qing dynasty and Japan. As the dispatches of Joseon (朝鮮) missions to Japan were not very frequent, the Korean dynasty generally gathered intelligence about the Qing dynasty, Western countries, and other tribute states through the envoys. And, conversations with the people of other countries were one of the main methods of Joseon envoys to gather the direct intelligence of their countries.

The Joseon envoys' communication with Ryukyu (琉球) and Annam (安南) is now under study, while the Qing dynasty had other tribute states as well, such as Siam (暹羅), Lan Xang (南掌), Myanmar (緬甸), Sulu (蘇祿) and so on. Besides of the envoys, Ryukyu also sent students to study in Guozijian (國子監, 'the Imperial Academy'). Therefore, Joseon envoys would have chances to meet and communicate with people from other countries during their time in Beijing. In recent years, most of the studies on Maritime East-Asia focus on the studies of unofficial merchants and drifters. However, discussing the communication activity among the envoys of those tribute states could help us to understand the intercourse among the East-Asia countries. Moreover, as the intercourse among the tribute states' envoys actually derived from tribute system, the Qing dynasty's attitude toward these communication activity is also worth concerning.

In 1760, as Joseon, Annam and Lan Xang dispatched their envoys to pa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PhD Program in Oriental History, Kyushu University.
6-19-1 Hakozaki, Higashi-ku, Fukuoka 821-8581, Japan; E-mail: jadeshenjp@gmail.com.

tribute, and Ryukyu sent their government-funded students to study in Guozijian, those people had chances to contact and interact with each other.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communication of Joseon envoys with people from other countries, and the Qing dynasty's attitude toward this kind of communication activity among the envoys, based on the Joseon envoys' intercourse with Annam's and Lan Xang's envoys, and also with the Ryukyu's government-funded students in Guozijian from the end of 1760 to the February of 1761.

Keywords: Joseon, Annam, Ryukyu, Lan Xang, the intercourse of envoys, intelligence gathering.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